

股票代號：6028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Insurance Brokers Co.,Ltd.

108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goldennet.com.tw>

刊 印 日 期：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5 月 2 6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郭莉芳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雅玫

職稱：總經理室總監

職稱：財務部資深經理

電話：(07)556-1471

電話：(07)556-1471

電子郵件信箱：sigga@mail.goldennet.com.tw

電子郵件信箱：jessica.chen@mail.goldennet.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 93 號 4 樓之 4

電話：07-556-1471

營業據點之地址及電話：

據	點	地	址	電	話
台北	業務中心	台北市中山區	松江路 146 號 8 樓之 1	02-2581-6101	
北二	業務中心	台北市大安區	光復南路 102 號 10 樓	02-2721-6106	
桃園	業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	中正路 1088 號 10 樓	03-358-1830	
中壢	業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	中央東路 88 號 15 樓之 1	03-426-1020	
新竹	業務中心	新竹市東區	慈雲路 118 號 9 樓之 B	03-668-7689	
羅東	業務中心	宜蘭縣羅東鎮	中正北路 38 號 3 樓	03-951-8176	
花蓮	業務中心	花蓮縣花蓮市	中山路 78 號 4 樓	03-835-7463	
金門	通訊處	金門縣金湖鎮	黃海路 22 號	082-338608	
台中	業務中心	台中市西區	台灣大道二段 309 號 5 樓	04-2328-1600	
市政	業務中心	台中市西屯區	市政北七路 186 號 3 樓 C 室	04-2255-5727	
彰化	業務中心	彰化縣彰化市	中山路二段 349 號 9 樓之 1	04-722-7837	
嘉義	業務中心	嘉義市西區	北港路 251 號 7 樓	05-281-3488	
新營	業務中心	台南市新營區	中山路 115 號 11 樓之 1	06-632-1245	
台南	業務中心	台南市永康區	中正南路 30 號 5 樓	06-251-0550	
高雄	業務中心	高雄市左營區	大順一路 91 號 5 樓之 4	07-557-4697	
高二	業務中心	高雄市前鎮區	復興四路 12 號 5 樓之 10	07-338-9001	
高三	業務中心	高雄市左營區	立文路 77 號 15 樓之 2	07-556-9609	
屏東	業務中心	屏東縣屏東市	廣東路 690 號 5 樓	08-736-095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江佳玲會計師、陳珍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deloitte.tw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530-1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goldennet.com.tw>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資訊.....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3
三、現金流量.....	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4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本公司長久以來堅持保險本質，聚焦長年期保障型及退休型壽險為主力銷售市場，除透過完善制度與教育訓練以吸引人才加入，亦強化金融科技之應用於業務推廣上，持續提升本公司之經營績效與品牌價值。

茲將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結果與 109 年度營業展望概要報告如下：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2,338,756	1,765,998	32.43%
營業成本	1,976,241	1,488,826	32.74%
營業毛利	362,515	277,172	30.79%
營業費用	252,660	213,249	18.48%
營業利益	109,855	63,923	71.86%
營業外收(支)淨額	(1,215)	(980)	23.98%
稅前純益	108,640	62,943	72.6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2,554)	(14,259)	58.17%
稅後純益	86,086	48,684	76.83%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162,693	61,479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19,560)	1,392
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76,878)	(19,295)
資產報酬率%	10.47	7.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79	18.20
純益率%	3.68	2.76
每股盈餘(元)	4.62	2.71

二、本(109)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持續於市場、團隊與平台上精進，聚焦具成長潛力的市場，強化業務團隊的培訓，以提供專業與優質的服務，並提升 E 化與行動化作業流程以提高服務便利性與行政作業效率。

- (一)市場：聚焦財富傳承市場及退休規劃市場兩大板塊，提供保戶全方位之保險專業規劃及各種保險商品服務，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
- (二)團隊：聚焦財富傳承市場及退休規劃市場兩大板塊，提供保戶全方位之保險專業規劃及各種保險商品服務，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
- (三)平台：結合金融科技趨勢，持續開發及推動行動投保業務。截至 108 年底已串接 11 家產壽險公司行動投保系統，將持續建立完整之資訊系統平台，開發各項數位軟體，以提升業務人員之服務效率與品質。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 (一)創造差異化：持續提升業務團隊專業能力，朝向全方向財務規劃顧問邁進，創造專業化與差異化競爭實力。
- (二)優化數位平台：持續導入金融科技應用，推動行動投保業務普及化，加強保險公司之系統對接串聯，並持續優化科技資訊平台，提升服務便利與行政效率，以利吸引更多優質的業務夥伴加入。
- (三)聚焦策略市場：以長期照護、退休規劃及財富傳承市場為主，除了建構客戶現階段全方位保障外，更能幫客戶想得更遠，規劃未來退休與資產傳承的理財目標。

四、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受到人口高齡化、少子化影響，國人對於老年生活的保障與品質的關注度不斷提高，對長期照護與退休規劃類型的保險愈趨重視，同時高資產族群也開始面臨財富世代傳承的議題，有助於提升中長年期保障型商品的銷售。
- (二)主管機關多項重大政策預計109年7月上路，意在希望業者與國人重視保險本質，且在市場環境利率下調的影響下，標榜儲蓄性質的終身型保單宣告利率接連下調，主管機關並修正壽險死亡保障門檻的規範，致使短年期純儲蓄性質的保單失去市場吸引力。未來銷售上勢必更加回歸保險保障的本質，同時提升投資型保單在退休規劃上的配置比重。
- (三)主管機關對於金融行業洗錢防治及打擊資恐、資訊安全與消費者保護等機制更加重視嚴謹，要求建立完整監控機制、強化教育訓練與宣導等措施，都將提升經營的壓力。

展望未來，總體競爭環境仍然激烈，法規對於金融保險業之規範愈加嚴謹，本公司除強化行政支援、落實法令遵循、優化數位平台及提升教育訓練輔導外，亦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落實法令遵循，創造更卓越的營運績效，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提升企業價值以回饋股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玫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2年3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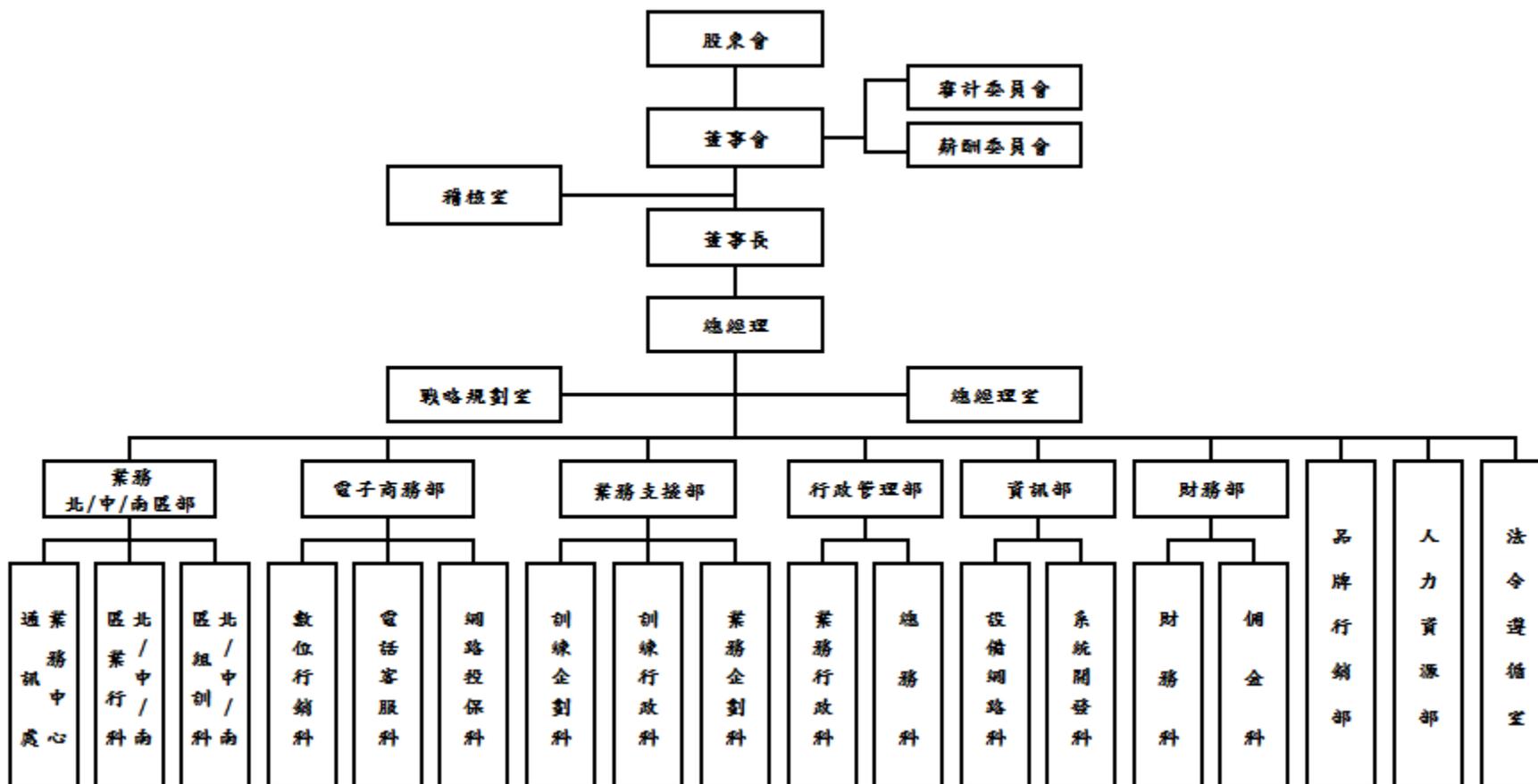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82年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仟元。
86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2,000仟元。
88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32,000仟元。
99年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成就獎」。
101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4,789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789仟元。
102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1,789仟元。 ●通過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3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8,211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00仟元。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七大獎項。
104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20,000仟元。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九大獎項。
105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與現金增資新台幣18,000仟元及3,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41,000仟元。 ●獲准經營網路投保業務。 ●投資成立「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八大獎項。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106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3,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64,000仟元。 ●獲得BSI英國標準協會BSI10012個人資訊管理系統及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六大獎項。
107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84,000仟元。 ●榮獲保險信望愛「年度最佳保險公司」等九大獎項。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最佳人氣品牌獎」雙料大獎。 ●保經業界第一家完成行動投保上線。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108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6,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仟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興櫃登錄。 ●第六度榮獲保險龍鳳獎，為財金保險畢業生最嚮往的保險業界公司之一。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六大獎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門工作職掌
總經理室	綜管公司總體策略規劃、營運計劃執行及業務發展，以達成公司目標。
戰略規劃室	整體營運戰略之規劃、推動與成效分析，以達成公司經營願景與目標。
稽核室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業務。
業務區部	推動業務目標之達成，協助舉辦各項獎勵、活動、會議及新契約受理等相關工作。
電子商務部	網路行銷、電話行銷、電子商務相關策略擬定與管理。
業務支援部	年度教育訓練計劃擬定、推動執行、成效評估與檢視、獎勵規劃與業務活動企劃管理、業務活動之企劃與推動。
行政管理部	業務行政、業務人事與總務事務管理。
品牌行銷部	企業識別管理、公益推廣計劃、品牌活動規劃、官網管理、刊物編輯。
資訊部	資訊策略擬定、系統開發與資訊設備管理。
財務部	財務策略擬定、財務會計管理、薪酬管理。
人力資源部	內勤人力資源管理 (人力管理/薪酬福利/績效考評/制度建立)。
法令遵循室	法令遵循制度及法規依循相關業務管理、內外部文宣審核、公司法律諮詢、對外合約審核、法律爭議及訴訟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 年 04 月 12 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文俊	男	108.01.17	3	82.02.15	4,161	22.61	4,357	21.78	1,882	9.41	2,792	13.96	1.逢甲大學國貿系 2.北京大學經營方略 高級研究班結業 3.台灣人壽(股)公司 岡山總管理處處長	1.本公司董事長 2.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長 3.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暨 總經理	蔡聖威	一親等	註
																	董事	蔡聖國	一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蔡聖威	男	108.01.17	3	101.07.02	1,159	6.30	1,231	6.15	241	1.21	446	2.23	1.中山大學財務管理 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執行副總	1.本公司總經理 2.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3.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4.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蔡文俊	一親等	註
																	董事	蔡聖國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蔡聖國	男	108.01.17	3	108.01.17	1,159	6.30	1,250	6.25	309	1.55	381	1.90	1.嶺東科技大學數位 媒體設計系 2.公勝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總經理室 特助	1.本公司專案經理 2.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3.築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4.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蔡文俊	一親等	
																	董事暨 總經理	蔡聖威	二親等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駱玉輝	男	108.01.17	3	107.06.15	100	0.54	108	0.54	-	-	-	-	1.淡水工商管理專校工業管理科 2.香港第一財富管理公司董事總經理 3.中信人壽(股)公司經代部中區南區主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仁耀	男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2.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長 3.高雄市會計師公會理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所所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東賢	男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2.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3.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柯愛惠	女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東海大學會計系 2.嘉威光電(股)公司執行副總及董事	嘉威生活(股)公司營運長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總經理於107年7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聘任為總經理，其與本公司董事長為父子關係，由於蔡聖威總經理於保經業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且本身亦為前十大股東，故擔任總經理尚屬合理，目前本公司有超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蔡文俊			✓						✓	✓	✓	✓		✓	✓	0
蔡聖威			✓					✓	✓	✓	✓	✓		✓	✓	0
蔡聖國			✓					✓	✓	✓	✓	✓		✓	✓	0
駱玉輝			✓	✓	✓	✓	✓	✓	✓	✓	✓	✓	✓	✓	✓	0
謝仁耀		✓	✓	✓	✓	✓	✓	✓	✓	✓	✓	✓	✓	✓	✓	0
蔡東賢		✓	✓	✓	✓	✓	✓	✓	✓	✓	✓	✓	✓	✓	✓	0
柯愛惠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04月12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聖威	男	107.07.09	1,231	6.15	241	1.21	446	2.23	1.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執行副總	1.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2.安碩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3.思誠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戰略規劃室戰略長(兼任業務支援部主管)	中華民國	李正偉	男	107.01.02	100	0.50	-	-	-	-	1.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數學博士 2.友邦人壽(股)公司行銷長 3.新光人壽(股)公司行銷長暨副總經理 4.全球人壽(股)公司行銷長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業務北區部副總(兼任電子商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陳德成	男	105.01.01	191	0.95	-	-	-	-	1.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 2.新光人壽(股)公司業務主任 3.安聯人壽(股)公司行銷總監 4.誠信金融管理顧問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中區部副總	中華民國	林人杰	男	108.03.04	30	0.15	-	-	-	-	1.美國諾斯洛普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2.台灣人壽副總經理 3.南山人壽協理	1.強力貿易(股)公司監察人 2.強力運搬機(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業務南區部副總	中華民國	王俊森	男	105.01.01	132	0.66	3	0.02	-	-	1.上海電視大學企業管理專科 2.太陽聯創保險代理(北京)有限公司廈門分公司負責人 3.太陽聯創保險代理(北京)有限公司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總	中華民國	劉宗政	男	101.07.01	73	0.36	-	-	-	-	1.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中區業務行政副總 3.台灣人壽(股)公司業務品質部經理 4.興農人壽(股)公司稽核部門主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令遵循室副總	中華民國	施振超	男	106.05.01	30	0.15	-	-	-	-	1.東海大學法律系 2.浩信法律事務所律師 3.善德生化科技(股)公司管理部協理 4.興農人壽(股)公司法遵室副理 5.中連汽車貨運(股)公司法務課長	嘉譽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資訊部副總	中華民國	施信任	男	108.09.16	-	-	-	-	-	-	1.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EMBA 2.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IBM)資深顧問 3.慧與科技(股)公司總監 4.台灣易思資訊科技(股)公司總監 5.友邦人壽資訊部副總經理	欣台商務(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謝詳祈	男	108.10.01	-	-	-	-	-	-	1.南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 2.上海聯達保代運營部行政長 3.台名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企劃室資深經理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品牌行銷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毅夫	男	106.04.17	32	0.16	-	-	-	-	1.逢甲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 2.財團法人文向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3.台灣人壽(股)公司媒體企劃部公關廣宣科長 4.財團法人雲門舞集文教基金會企宣組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雅玟	女	103.05.12	72	0.36	-	-	-	-	1.輔仁大學會計系 2.蘇州華禱科技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3.華東科技(股)公司財會部資深管理師 4.華東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總經理係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聘任為總經理，其與本公司董事長為父子關係，由於蔡聖威總經理於保經業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且本身亦為前十大股東，故擔任總經理尚屬合理，目前本公司有超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8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一般 董事	蔡文俊																						
	蔡聖威																						
	蔡聖國(註1)	-	-	-	-	659	659	186	186	0.98	0.98	13,770	13,770	140	140	42	-	42	-	17.19	17.19	-	
	駱玉輝																						
	陳漢松(註2)																						
	陳雅玟(註2)																						
獨立 董事	謝仁耀(註1)																						
	蔡東賢(註1)	900	900	-	-	494	494	114	114	1.75	1.75	-	-	-	-	-	-	-	-	1.75	1.75	-	
	柯愛惠(註1)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依個別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蔡聖國先生、獨立董事謝仁耀先生、蔡東賢先生及柯愛惠女士於108年1月17日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時選任。

註2.董事陳漢松先生及陳雅玟女士於108年1月17日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時自然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蔡文俊、蔡聖威、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陳漢松、陳雅玫	蔡文俊、蔡聖威、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陳漢松、陳雅玫	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陳漢松、陳雅玫	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陳漢松、陳雅玫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蔡聖威	蔡聖威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蔡文俊	蔡文俊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

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108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業已於 108 年 1 月 17 日經股東常會增選三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本項目。

3.最近年度(108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蔡聖威	12,366	12,366	679	679	14,317	14,317	275	-	275	-	32.10	32.10	-
戰略長	李正偉													
副總	陳德成													
副總	王俊森													
副總	劉宗政													
副總	施振超													
副總	林人杰													
副總	施信任													
副總(註)	李俊德													
副總(註)	黃啓迪													

註：李俊德副總及黃啓迪副總分別於 108 年 4 月 22 日及 108 年 3 月 5 日辭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施信任、黃啓迪	施信任、黃啓迪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劉宗政、施振超、李俊德	劉宗政、施振超、李俊德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蔡聖威、林人杰	蔡聖威、林人杰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王俊森	王俊森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李正偉、陳德成	李正偉、陳德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10 人	10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下表 4。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108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蔡聖威	-	406	406	0.47%
	戰略長	李正偉				
	副總	陳德成				
	副總	王俊森				
	副總	劉宗政				
	副總	施振超				
	副總	林人杰				
	副總	施信任				
	協理	李毅夫				
	協理	張翠鸞				
	協理	謝祥祈				
	會計主管	陳雅玟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分析：

項目	107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29.10%	29.10%	18.94%	18.94%
監察人	0.47%	0.47%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0.43%	50.43%	32.10%	32.1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董事之酬金，係根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
-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 C.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蔡文俊	8	0	100%	
董事	蔡聖威	6	2	75%	
董事	蔡聖國	7	0	100%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時選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董事	駱玉輝	8	0	100%	
董事	陳漢松	1	0	100%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時自然解任，應出席次數 1 次
董事	陳雅玟	1	0	100%	
獨立董事	謝仁耀	6	0	86%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時選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蔡東賢	7	0	10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6	1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 年 3 月 26 日 (108 年第 2 次)	1.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2.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6 月 17 日 (108 年第 3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不含獨立董事)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8 月 21 日 (108 年第 5 次)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11 月 11 日 (108 年第 6 次)	通過制訂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12 月 30 日 (108 年第 7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會計師公費調整案。 3.通過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4.通過經理人績效獎金結構調整案。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3.26	獨立董事報酬案	謝仁耀 蔡東賢 柯愛惠	本公司獨立董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6.17	擬捐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案	蔡文俊 蔡聖威 蔡聖國	該信託之主任委員 該信託之委員 當事人之二等親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6.17	107年董監事酬勞(不含獨立董事)分配案	蔡文俊 蔡聖威 蔡聖國 駱玉輝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6.17	經理人107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蔡聖威 蔡文俊 蔡聖國	本公司總經理 當事人之二等親 當事人之二等親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8.2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蔡聖威 蔡文俊 蔡聖國	本公司總經理 當事人之二等親 當事人之二等親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12.30	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及績效獎金結構調整案	蔡文俊 蔡聖威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於108年1月17日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二)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亦鼓勵董事踴躍參加各項公司至理課程或不定期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08年度董事進修共7人，總計21小時。
- (三)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108年11月11日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訂定，並於每年年初執行評估，經評估後108年度之考合均符合評估標準，並提報109年3月2日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108年1月17日設置審計委員會，108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謝仁耀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東賢	6	0	10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5	1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之處理
108/03/26 (第 1 屆第 1 次)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3.通過 107 年度財務報告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06/17 (第 1 屆第 2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8 月 21 日 (第 1 屆第 4 次)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11 月 11 日 (第 1 屆第 5 次)	1.通過制訂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8 年 12 月 30 日 (第 1 屆第 6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會計師公費調整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獨立董事透過定期核閱稽核報告，並於每季董事會或必要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7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最近年度監察人出(列)席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訂有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隨時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及控管風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相關規範，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符合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年度結束後對整體董事會內部績效進行評估，於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提交董事會報告，未來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董事會於每年第一季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要求其提供獨立性聲明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現由財務部兼任公司治理單位，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之溝通管道，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將定期及不定期之資訊揭露外，本公司設有專屬網站，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並提供公司治理等相關作業規章供投資大眾查詢。(公司網址： http://www.goldennet.com.tw/) (二)本公司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未來將努力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現為興櫃公司，尚不適用，未來將以此為目標努力達成。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	V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為戶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充分照顧同仁及保障其生活條件，如：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職工團體意外險、定期體檢、教育訓練及旅遊補助等等福利措施。</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業務，處理投資人建議、溝通及維護關係等工作。</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之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p> <p>6.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依法令規定進修研習。</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每年評估相關風險，制定年度稽核計畫，已降低並預防任何可能之風險。</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專屬業務服務人員，即時提供客戶服務需求。</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美金300萬元額度之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未到期。</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專 門職 務所 需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謝仁耀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蔡東賢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柯愛惠	-	-	✓	✓	✓	✓	✓	✓	✓	✓	✓	✓	✓	✓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1 月 17 日至 111 年 1 月 1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謝仁耀	5	0	100%	
委員	蔡東賢	5	0	100%	
委員	柯愛惠	4	1	8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p>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將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議題之風險融合於營運策略中，包括公司政策、內部營運管理與業務執行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長期投入社會服務，由品牌行銷部負責擬定及推動各項社會公益活動，主要捐助教育推動與幫助弱勢孩童為主之單位，並定期向管理階層回報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一)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每季定期進行環境檢測，提供合適之辦公環境。 (二)本公司積極鼓勵同仁提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除重複使用環保餐/杯具外，亦具體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措施，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三)本公司積極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推動各項節約能源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例如於辦公環境中鼓勵資源重複利用、照明採用節能燈具及下班關燈機制等。 (四)本公司非製造業，故未統計相關資訊，但為善盡地球公民及企業社會責任，除進行空調溫度控制，亦提醒同仁下班後關閉個人電腦、非必要性設備及事務機電源，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	V V V		(一)本公司遵守勞基法並依法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並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並宣導相關道德規範，制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配合績效考核制度以明確有效落實獎勵與懲戒制度。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且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V	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不定期宣導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案在職訓練課程。 (五) 本公司經紀銷售之保險商品，均依保險公司所定之投保須知，提醒消費者務必閱讀保險條款內之權利義務。 (六) 本公司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與供應商間亦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並致力於推展環保、保障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以履行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尚不適用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致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以回饋社會，鼓勵同仁參與公益活動、建立志工文化，藉此提倡並實踐「公益型企業」之理念，108年度舉辦之公益活動及捐助參與之活動如下： 1. 與愛種樹協會合作舉辦「2019綠色家庭日-種樹愛地球活動」。 2. 成立「公勝之子助學專案」，捐助突逢驟變並在補助邊緣的弱勢學童獎助學金。 3. 扶持弱勢孩童圓夢，捐助新北市彰和國中手球隊、台東豐田兒童少棒之家及台東體中棒球隊。 4. 捐助勵馨基金會「高雄培力女孩計畫」。 5. 捐助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舉辦之2019「閃耀凡星-追夢心旅程，敢夢新奇蹟」活動。 6. 捐助興中國小「多元語文增能計畫」與「2019年山海揚聲藝童趣交流計畫」活動。 7. 捐助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青春作伴-高雄市青少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 8. 扶持藝文活動，捐助南投縣爽文國中「絲竹室內樂團」國樂團及屏東縣立牡丹國中「排灣母謠傳唱隊」。 10. 捐助壽險文教基金會「108年愛月聚越多·一銅聚愛心」活動。 11. 捐助高雄市中崙國小「德藝中崙-鳳山溪畔耕耘生命教育的善行良田」生命教育計畫。 12. 捐助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合作參與「寒冬助老-辦年貨」活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3.捐助福智文教基金會之企業營與大專營舉辦經費。				
14.捐助臺灣童心創意行動協會(DFC)，合作舉辦「公勝xDFC 設計思考講座」。				
15.捐助台灣關愛之家協會運作經費。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V	<p>(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並另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p> <p>(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禁止各項不誠信行為，已採行防範措施及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對於違反不誠信行為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依人事相關管理辦法進行懲處。</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V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括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總經理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之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若執行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前告知其迴避。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透過內部會議，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及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應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簽報懲處，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以建立同仁便利溝通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會依據部門指派相對應人員處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針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均確實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以確保檢舉人的身份機密性。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及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年報上揭露執行情形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亦設置法令遵循室，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2.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以健全經營環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九年三月二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文俊



簽章

總經理：蔡聖威



簽章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九年三月二日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至少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一.控制環境、二.風險評估、三.控制作業、四.資訊與溝通、五.監督作業。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點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本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蔡文俊



簽章

總經理：蔡聖威

簽章



稽核人員：劉宗政

簽章



法令遵循人員：施振超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0661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Deloitte & Touche
3F, ChinaSteel Building
No. 88, Chenggong 2nd Rd.,
Qianzhen Dist., Kaohsiung 80661, Taiwan

Tel :+886 (7) 530-1888
Fax:+886 (7) 405-5799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後附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謂其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及該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一部份（是否擬具法令遵循手冊、設置法令遵循人員及法令遵循人員是否適當），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公司之上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出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進行查核，其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及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申報主管機關報表資料正確性及法令遵循制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與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含法令遵循），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陳 珍 麗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7 日

1090057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日期	性質	重要決議事項
108.01.17	股東臨時會	1.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報告 2.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暨更名案 8. 廢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9. 全面改選董事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8.06.17	股東常會	1. 107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7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5.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 6. 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 7. 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報告 8. 107 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9.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10. 擬通過股票上櫃案 11. 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相關法規，擬請原股東放棄認購上櫃前辦理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1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2.董事會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8.01.10	108 年度第一次	1. 本公司申請登錄興櫃股票交易及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相關事項 2. 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與「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
108.01.17	108 年度第一次臨時會	1. 選舉董事長案 2.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委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3.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暨委任第一屆審計委員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8.03.26	108 年度第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通過股票上櫃案 2. 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相關法規，擬請原股東放棄上櫃前辦理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3. 107 年度自行檢查暨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07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6. 本公司完成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7. 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 8.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擬訂定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10. 修訂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實施辦法」及「採購管理作業」 1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3. 召集本公司 108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4. 本公司受理 108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15. 108 年度捐贈案 16. 獨立董事報酬案 17. 新任經理人薪酬案 18. 經理人調整薪酬案 19. 經理人 107 年度營運獎金分派案 20. 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08.06.17	108 年度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銀行借款核議案 2.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3. 決定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案 4. 捐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案 5. 修訂本公司部份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6. 本公司 107 年董監事酬勞(不含獨立董事)分配案 7. 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8.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與「年終獎金標準調整」案
108.08.06	108 年度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一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案 2. 修訂本公司「評估洗錢及資恐主義風險及訂定相關防制計畫指引」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案 3. 修訂本公司「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作業」案 4. 稽核室稽核人員任免案
108.08.21	108 年度第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訂定「員工認股辦法」 3.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4. 修訂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案
108.11.11	108 年度第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訂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 本公司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依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4. 稽核室稽核人員任命案 5. 擬定「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6. 為配合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茲編製本公司 108 年度第 4 季及 109 年度第 1 季簡式財務預測 7. 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在上櫃掛牌後股票於一定期間集保案 8. 追認本公司新聘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9. 指派子公司董監事追認案
108.12.30	108 年度第七次	1. 本公司為申請股票上櫃，委由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有關過額配售協議書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3. 本公司會計師公費調整案 4. 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畫預算案 5. 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6.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結構調整案
109.03.02	109 年度第一次	1.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獎金發放案 3.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次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案 4. 本公司 108 年度依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108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制訂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7.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 9.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 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1.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12.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13. 召集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4. 本公司受理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15. 指派子公司董事追認案
109.05.13	109 年度第二次	1. 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調整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陳珍麗	108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1,558	-	-	-	860	860	108 年度	內控專審等
	陳珍麗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並無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蔡文俊	195,728	-	-	-
董事兼總經理	蔡聖威	71,227	-	-	-
董事(註 1)	蔡聖國	90,727	-	-	-
董事(註 2)	駱玉輝	7,826	-	-	-
董事(註 2、3)	陳漢松	5,250	-	-	-
董事(註 2、3)	陳雅玫	11,750	-	-	-
獨立董事(註 4)	謝仁耀	-	-	-	-
獨立董事(註 4)	蔡東賢	-	-	-	-
獨立董事(註 4)	柯愛惠	-	-	-	-
監察人(註 3)	廖惠崧	21,966	-	-	-
監察人(註 2、3)	郭景玫	-	-	-	-
持股比率超過 10% 之股東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175,273	-	-	-

註 1：董事蔡聖國先生原於 107 年 6 月 11 日辭任，嗣於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時重新選任。

註 2：董事駱玉輝、陳漢松、陳雅玫與監察人郭景玫係於 107 年 6 月 15 日補選時選任。

註 3：係於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後自然解任。

註 4：係於 108 年 1 月 17 日提前全面改選後新任。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04月12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文俊	4,356,571	21.78%	1,882,065	9.41%	2,791,825	13.96%	李雯蕙	配偶	-
							蔡聖威	一親等	
							蔡聖國	一親等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大股東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2,791,825	13.96%	-	-	-	-	李雯蕙	負責人	-
							蔡文俊	大股東	
李雯蕙	1,882,065	9.41%	4,356,571	21.78%	-	-	蔡文俊	配偶	-
							蔡聖威	一親等	
							蔡聖國	一親等	
							李堂宏	二親等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蔡聖國	1,250,027	6.25	309,073	1.55	380,522	1.90	蔡文俊	一親等	-
							李雯蕙	一親等	
							蔡聖威	二親等	
蔡聖威	1,230,527	6.15	241,237	1.21	445,844	2.23	蔡文俊	一親等	-
							李雯蕙	一親等	
							蔡聖國	二親等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王玉瑤	538,938	2.69%	-	-	-	-	-	-	-
李堂宏	535,000	2.68%	-	-	-	-	李雯蕙	二親等	-
廖中靖	533,981	2.67%	-	-	-	-	-	-	-
黃玉鳳	465,120	2.33%	-	-	-	-	-	-	-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445,844	2.23%	-	-	-	-	蔡聖威	負責人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比例		綜合持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	-	70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9年4月12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以財產充股者	金之抵款
82.03	100	20,000	2,000,000	20,000	2,000,000	設立資本	無	
86.11	100	120,000	12,000,000	120,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8.11	100	320,000	32,000,000	320,000	32,000,000	現金增資	無	
101.12	10	5,678,889	56,788,890	5,678,889	56,788,89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150470650號函
102.11	10	9,178,899	91,788,990	9,178,899	91,788,99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254170300號函
103.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354999300號函
104.12	11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454733100號函
105.09	10	20,000,000	200,000,000	13,800,000	138,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555022900號函
105.11	12	20,000,000	200,000,000	14,100,000	141,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556758310號函
106.09	12	20,000,000	200,000,000	16,400,000	164,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653409700號函
107.03	16	20,000,000	200,000,000	18,400,000	184,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751176200號函
108.11	32	25,000,000	25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10854414810號函

(二)股份種類

109年04月12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000,000股	5,000,000股	25,000,000股	興櫃股票(註)

註：本公司股票於108年3月6日於興櫃市場買賣。

(三)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此情形。

(四)股東結構

109年04月12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7	464	-	471
持 有 股 數	-	-	3,865,875	16,134,125	-	20,000,000
持 股 比 例	-	-	19.33%	80.67%	-	100%

(五)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04月12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60	66,608	0.33%
1,000 至 5,000	216	400,146	2.00%
5,001 至 10,000	23	172,726	0.86%
10,001 至 15,000	15	178,594	0.89%
15,001 至 20,000	5	91,842	0.46%
20,001 至 30,000	8	205,396	1.03%
30,001 至 50,000	6	222,172	1.11%
50,001 至 100,000	11	759,924	3.80%
100,001 至 200,000	10	1,484,547	7.42%
200,001 至 400,000	5	1,567,027	7.84%
400,001 至 600,000	7	3,340,003	16.70%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5	11,511,015	57.56%
合 計	471	20,000,000	100.00%

(六)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04月12日 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蔡文俊	4,356,571	21.78%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2,791,825	13.96%
李雯蕙	1,882,065	9.41%
蔡聖國	1,250,027	6.25%
蔡聖威	1,230,527	6.15%
王玉瑤	538,938	2.69%
李堂宏	535,000	2.68%
廖中靖	533,981	2.67%
黃玉鳳	465,120	2.33%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445,844	2.23%

(七)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10	19.92	不適用	
	分配後	14.10	(註 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967	18,650	不適用	
	每股盈餘(註 1)	2.71	4.62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	3.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為稅後每股盈餘

註 2：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2) 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 嗣餘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9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3.5 元，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十)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為董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 109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其中配發員工酬勞-現金 2,307 仟元，配發董事酬勞-現金 1,153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 1,3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600 仟元與 107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無差異。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各次辦理現金增資均已執行完畢，茲就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請時未逾三年之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 106 年 8 月辦理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1)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3409700 號函核准在案。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27,6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2,3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2 元，現金增資總金額為 27,600 仟元。
- (4)變更計劃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 (5)本計劃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預計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第 4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 4 季	27,600	27,6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計劃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將增加自有資金作公司營運使用，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		

3.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27,600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27,6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前)	106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43,973
流動負債		268,400	228,014
負債總額		332,949	287,955
營業收入		1,470,023	1,436,985
營業毛利		271,669	274,766
利息支出		1,284	1,361
每股盈餘		4.89	3.0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62%	54.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77%	170.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8.16%	142.09%
	速動比率(%)	127.66%	141.83%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計劃係為充實營運資金，增資完成後其負債比率下降，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現金增資前為佳，顯示增資效益業已顯現。

(二) 107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

1.計劃內容

- (1)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1176200 號函核准在案。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32,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2,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6 元，現金增資總金額為 32,000 仟元。

(4)變更計劃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5)本計劃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 預計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第 2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7 年第 2 季	32,000	32,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計劃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將增加自有資金作公司營運使用，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		

3. 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32,000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32,000	已依計劃執行
		執行進度	預定	
		實際	100%	
		執行進度	實際	

4. 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前)	107 年 06 月 30 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23,983
流動負債		228,014	290,647
負債總額		287,955	396,114
營業收入		1,436,985	818,198
營業毛利		274,766	154,372
利息支出		1,361	626
每股盈餘		3.02	0.8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67%	60.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0.81%	211.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09%	139.14%
	速動比率(%)	141.83%	138.31%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後，流動資產與營業收入成長幅度均較現金增資前為佳，籌資效益應已充分顯現。

(三)108年10月辦理現金增資

1.計劃內容

- (1)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金管證發字第1080330120號函核准在案。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56,099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1,600仟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價格為新台幣32元,現金增資總金額為51,200仟元,另計畫資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資金支應。
- (4)變更計劃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 (5)本計劃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108年9月16日。

2.預計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年第4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8年第4季	56,099	56,09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計劃為償還銀行借款,以改善財務結構。		

3.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56,099	已依計劃執行
		實際	56,09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09月30日 (籌資前)	108年12月31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3.40	301.6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5.21	136.14
	速動比率(%)	134.57	135.74

就募資前後財務比率變動方面,募資前之負債比率預計將由63.31%降低至58.15%;而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在股東權益擴大後,預計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293.40%提升至301.60%;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由135.21%及134.57%,分別提升至136.14%及135.74%。

由上開數據可知,於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後,除可降低負債比率外,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的改善,已具有正面助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H602011 人身保險經紀人

H602021 財產保險經紀人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 品類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壽險首年經紀收入	909,120	51.48%	1,314,665	56.21%
獎金及其他收入(註)	368,147	20.85%	431,372	18.44%
壽險續年經紀收入	279,717	15.84%	325,257	13.91%
產險經紀收入	151,750	8.59%	190,802	8.16%
其他業務收入	57,264	3.24%	76,660	3.28%
合計	1,765,998	100.00%	2,338,756	100.00%

註：係壽險業務獎金及其他補助金。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代理之保險商品項目如下：

A.經紀銷售之人身保險商品：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年金保險、團體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

B.經紀銷售之財產保險商品：火災保險、汽機車保險、責任保險、個人傷害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其他財產保險等項目。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持續於市場、團隊與平台上精進，聚焦具成長潛力的市場，強化業務團隊的培訓以提供專業與優質的服務，並提升 E 化與行動化作業流程以提高服務便利性及行政作業效率。

A. 市場：

聚焦長期照護、財富傳承及退休規劃市場，提供保戶全方位之保險專業規劃及各種保險商品服務，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

B. 團隊：

持續提升優化業務人員之專業能力，透過 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培訓系統，將業務員之角色從風險規劃師，提升為全方位財務規劃顧問，培植其競爭力，以提高產值及對客戶之服務。

C. 平台：

結合金融科技趨勢，開發及推動行動投保業務，持續建立完整之資訊系統平台，開發各項數位軟體，提升業務人員之服務效率與品質。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保險法第 9 條訂定：『保險經紀人指基於被保險人之利益，洽訂保險契約或提供相關服務，而收取佣金或報酬之人。』開宗明義地闡述了保險經紀人的使命；近年來保險經紀人產業蓬勃發展，根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資料顯示(表 1、表 2)，我國保險業務人員於 107 年時計有 344,979 人，其中登錄於保險經紀人公司計有 121,105 人，占 35.10%。

民國 107 年整體保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36,772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 3,806 億元，約佔總保費收入的 10.35%。若以產、壽險來看，壽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35,116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分為 3,569 億元，約佔壽險市場的 10.16%；產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1,656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 237 億元，約佔產險市場的 14.31%。至於佣金收入全年保險經紀人業共有 239 億元，其中，壽險占 202 億元，而產險則占 37 億元。

金管會更於 101 年底起要求具一定經營規模的保險經紀業需建構內稽內控制度，透過內控制度建置及執行，輔以內部稽核單位及外部會計師查核，強化保險經紀業的公司治理與作業管理，確保消費者權益，朝專業經營邁進。

表 1.保險業統計表

單位：人；百萬元

年度	家數	從業人員	業務員	內勤人數	保費收入		保險業總計 保費收入
					產險	壽險	
100	57	323,396	282,509	40,887	113,033	2,198,171	2,311,204
101	57	335,027	293,629	41,398	120,483	2,478,348	2,598,831
102	56	336,430	295,414	41,016	124,904	2,583,532	2,708,436
103	54	351,208	309,057	42,151	132,220	2,771,130	2,903,350
104	54	367,036	324,091	42,945	136,119	2,926,677	3,062,796
105	54	370,476	325,195	45,281	145,962	3,133,358	3,279,320
106	54	384,432	338,363	46,069	156,712	3,420,233	3,576,945
107	55	391,592	344,979	46,613	165,611	3,511,559	3,677,170
108	54	397,956	350,234	47,342	177,130	3,466,683	3,643,813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表 2.保險經紀業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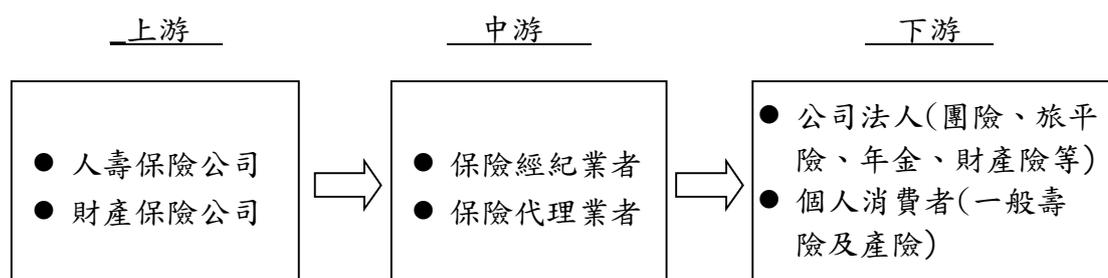
單位：人；仟元

年度	家數	保險 業務員	市場占有率(%)		簽單保費收入		佣金收入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100	505	114,537	15.54	16.21	17,567,268	356,375,784	3,140,845	17,572,981
101	503	116,057	20.52	16.76	24,724,470	415,327,237	3,316,518	25,675,600
102	495	120,978	22.50	18.51	28,097,450	478,238,743	3,458,329	26,784,259
103	488	120,764	19.74	20.29	26,101,507	562,279,203	3,409,251	34,142,540
104	493	131,370	18.35	19.34	24,975,260	566,095,141	3,577,423	39,781,609
105	490	137,351	16.51	12.52	24,105,271	392,265,680	3,331,933	28,330,918
106	485	111,618	18.26	10.15	28,611,385	347,015,788	3,660,049	20,487,730
107	476	121,105	14.32	10.16	23,709,742	356,906,312	3,730,790	20,180,026
108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統計資料僅至 107 年度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保險經紀業，就其所屬行業上下游關聯情形觀之，上游係為人身或財產保險公司；中游則由保險經紀公司、保險代理公司或銀行保險經代部門所組成，下游則為一般消費者或公司保戶。本公司主要業務係為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人身及財產保險商品，所處產業位置為產業中游。本公司經簽約合作保險公司商品後，由承攬業務員基於被保險人利益解說各家保險商品特性與條款，使保戶得依個人需求投保適合之保險，進而保證保戶未來醫療、退休之保障，經本公司將招攬之保單及相關文件交付保險公司。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險商品發展趨勢

隨著保險科技(InsurTech)崛起，簡單、制式化的產品如旅平險、車險等透過網路化，讓顧客直接在線上選擇、決策，查詢保單資訊與進行理賠等。巴菲特投資的美國 Geico、英國專營車險的 Direct Line 等，都是這方面的佼佼者。

除了保險公司及保經代公司之網路銷售平台，未來第三方網路平台之銷售方式亦值得關注。因消費者少有親自去保險公司官網看商品之習慣，如果是在日常使用之第三方網路平台，除了民眾熟悉外，更可綜合各家保險公司的商品做考量，於使用信任度上，應不會與保險公司投保網站有太大差異。在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及個資安全上之確實把關，於第三方網路平台販賣保險商品系有拓展客源之效。

InsurTech 的崛起，亦開創出不同過往之保險產品。例如利用物聯技術與雲端分析，推出以駕駛人行為計價之 UBI(Usage Based insurance) 車險保單，依駕駛人隨駕駛行為及駕駛時段，並結合智慧手機 app 及車聯網業者之資訊，獲得動態加減保費的服務，提供客製化的車險保費加減率，更符合費率公平合理原則。

在網路普及的現代社會，InsurTech 正以即時、快速、自動化又能有效風險分散的優勢，擴大市場格局。放眼未來，更多元的銷售通路，就是保險發展的一大商機。

B. 壽險商品發展趨勢

主管機關多項重大政策與引導，終身險保費接連上漲，宣告利率接連下調，並修正壽險死亡保障門檻的規範，同時因應 2025 年 IFRS 17 上路對保險商品設計有更嚴格的利潤要求，致使短年期純儲蓄性質的保單失去市場吸引力。未來銷售上勢必更加回歸保險保障的本質，同時提升投資型保單在退休規劃上的配置比重。

保險業預計使用區塊鏈技術試辦「保全／理賠聯盟鏈」，保戶於網路平台辦理個人資料變更和申請理賠範圍內之權限，其投保之所有保險公司均能透過區塊鏈啟動同步理賠流程，簡化保戶的申請作業，以縮減理賠和保全服務的申請時間，達成「單一申請、文件共通」的效益。

C. 產業發展趨勢

我國保險經紀業的數量多達四百餘家，惟其中多數不具規模；大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擁有較雄厚的資源及完整的教育訓練制度，而中小型公司除了無力自行建構完善行政平台、教育訓練及資訊系統，同時也難以向各保險公司爭取與大型保經公司同等之待遇，因此，未來中小型保險經紀人公司，基於成本考量及競爭力的提昇，同業合併將是最有可能的趨勢之一，合併後，便能透過彼此的交叉資源、累積的經驗及人力，於產業帶來更大的效益，並擴大市場占有率。

D. 競爭情形

截至 107 年底，台灣地區保險經紀人公司有 476 家，在總體市場利率偏低及投資環境不佳的情形下，造成中小型保險經紀業經營環境日益艱難，未來我國保險經紀業將朝著提升專業素質及實務經驗、提供全方位服務內容，為顧客創造更高價值的目標前進，及中小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逐漸合併，進而提升競爭力。

如何在近 500 家的保險經紀業競爭中脫穎而出？如何依據要保人的風險管理需求來設計保單，提供客製化專業服務？如何結合同業或異業提供全方位服務，為顧客創造最大的價值？都將會是未來各保險經紀公司的主要課題。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面對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變化、社會結構與環境改變及法令之頒布或修改等因素，為達公司業務發展、穩定獲利及確保公司永續經營等目標，本公司將不斷提昇各項經營績效、專業素質、並加強各項保戶服務。

A.提升數位資訊平台

不斷投資建構優勢的 E 化(數位化)M 化(行動化)與 I 化(智能化)數位平台，包括業務支援系統 eGolden 的升級、行動投保平台 mAgent 的開發並與合作保險公司進行串連、及 AI 智能秘書 iSmart 服務平台，以提升行政服務效率與業務競爭力。

B.全方位增值服務

在消費者權益部分本公司除了設立保戶服務專線，同時規劃「保戶尊榮服務」，提供保戶「理賠保證服務」及「專業諮詢服務」二項專屬服務。公勝保戶如遭保險公司拒賠、削額或以其他非保單約定方式處理者，「理賠保證服務」協助保戶向保險公司交涉協調，以保障其權益；「專業諮詢服務」運用子公司『公勝財顧』專案服務的資源，可以針對個人在法律、勞資關係、稅務規劃、財產信託及財務規劃等方面的專業問題。



• 資格：本公司有效契約保單之要保人或受益人。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為保險經紀人業，故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①培養專業及高素質之業務團隊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業務員專業的深度與廣度，致力於輔導業務團隊轉型升級，朝向「獨立財務顧問」(IFA、Independent Financial Adviser)之路轉型，透過 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培訓系統，將業務員之角色從風險規劃師，提升為全方位財務規劃顧問，培植其競爭力，以提高產值及對客戶之服務。

②建置優質及有效率之數位平台

本公司近年度投入相當多資源建置「公勝 i 世代智能平台」，這是一個 E 化（數位化）、M 化（行動化）、I 化（智能化）的超能智慧業務支援資訊平台，成功整合了業務及行政管理核心系統（eGolden）、保經行動投保整合平台（mAgent）及 AI 智能秘書（iSmart）等三大工具。

以行動投保為例，目前已整合了安聯、友邦、保誠、遠雄、富邦產險等 13 家業者，透過科技賦能提升本公司業務員之效率與競爭力，同時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及 BS10012 PIMS 個人資訊管理系統，以高規格標準建立便利性與安全性兼備的平台。

③結合金融科技趨勢，積極發展網路投保業務

本公司「GOGO 保」為國內保經同業領先上線的網路投保平台，提供多家產壽險公司的商品，提供消費者更便捷多元的投保管道；並透過「保單管家」的功能，讓會員自行線上做保單健診，檢視個人的保障規劃。

2.長期發展計劃

①強化公司品牌，聚焦未來潛力市場

隨著「高齡化社會」的來臨，本公司未來將聚焦長期照護、財富傳承及退休規劃市場，提供保戶全方位之保險專業規劃及諮詢服務，強化公司品牌形象，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

②掌握市場趨勢，與各大保險公司共同設計獨家規格保險商品

在歐美，保險經紀人公司參與商品研發已行之有年，而國內因應保險公司、經代通路產銷分離的新時代來臨，保險公司演變成商品的提供者，而大型的保經公司也不再只是銷售商品的通路，而是一個能主動掌握趨勢、開發市場需求的品牌。

有鑑於此，本公司自 2018 年起便積極與保險公司合作研發商品，頗獲市場好評，未來將持續積極與各大保險公司共同設計規劃保險商品，藉此達到保戶、保險公司、保經公司的三贏局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
台灣	1,765,998	100.00%	2,338,756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針對國內 107 年、108 年保險經紀業佣金收入統計，列示本公司之佣金收入市佔率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總佣金收入(註 1)	23,910,816	註 3
公勝佣金收入(註 2)	1,708,734	2,262,096
市場佔有率	7.15%	-%

註 1：總佣金收入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 2：不含其他業務收入。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之統計資料僅至 107 年度。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中小型保險經紀業者積極採取同業合併趨勢，使得保險經紀業朝向大型市場發展，競爭將更加白熱化。
- B. 隨著高齡化社會、及少子化社會來臨，並有許多不婚族群，這將帶來退休、醫療及看護等保險規劃商機。

(4) 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2 年 3 月，是政府開放第一屆保險經紀人考試通過後，首批成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是台灣保險經紀人之先驅。成立 26 年的公勝是保經界老字號品牌，一路成長茁壯，透過優異的制度吸引許多業界人才，業務員登錄人數已超過 4,700 人，也使得業務推展具有絕對的規模優勢。
- B. 本公司產、壽險合營，為全方位經營的保險經紀公司，除同時擁有多家簽約保險公司外，亦與同業維持友好關係，掌握市場最新資訊，提供保戶專業服務與一次性購足各項需求。

- C.本公司專業的經營團隊秉持嚴謹的公司治理及作業管理，配合法令建制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制度等，不僅強化業務團隊服務品質，落實公司內部管理，更於財務與資訊揭露採透明化，致使本公司成為保險經紀業界佼佼者。
- D.因人口結構改變，少子化及高齡化趨勢及年金改革議題影響，有利醫療、長照及退休金相關保險業務之推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1.保險成熟市場有利於經紀人發展。保險經紀是保險業發展到一定成熟階段之後的專業分工結果，藉由保險經紀人的專業知識與豐富經驗，能有效地分析各保險商品的優勢及保障水平，對於推動整個保險市場的良性互動、健康發展具有重大影響力。
- 2.持續低生育率、少子化，再加上國人平均壽命的延長，台灣已成為「高齡社會」，社會普遍退休意識抬頭，會提前做退休生活準備規劃，透過專業有廣度的保險經紀業務員，替保戶規畫更專業且優質退休準備。

B.不利因素

- 1.台灣的投保率高，整體市場飽和、成長趨緩。
- 2.主管機關政策方針，衝擊儲蓄性質保單的銷售，新契約保費規模勢必縮減，競爭將更加激烈。

C.因應對策

- 1.由量變走向質變，更加重視專業培訓與提升，銷售強化保險保障本質，提升投資型在退休規劃上的配置。
- 2.持續擴大招募，並同時強化選才與輔導機制，以建構高素質業務團隊為發展目標，同時秉持「不只是保險，我們分享愛」的經營理念，在規劃保險專業度持續提升外，更與保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多元的服務。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保險之主要功能在於透過自助人助的方式，使保戶付出少數之保險費以轉移風險為現在及未來做好準備，提供保障及損害之服務。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無進貨供應商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第一季 (不適用)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 年 度 前 一 季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遠雄人壽	444,343	25.16	無	遠雄人壽	433,716	18.54	無				
2	全球人壽	198,640	11.25	無	全球人壽	354,115	15.14	無				
3	台灣人壽	193,793	10.97	無	台灣人壽	312,828	13.38	無				
	其他	929,222	52.62	無	其他	1,238,097	52.94	無	其他			
	銷貨淨額	1,765,998	100.00		銷貨淨額	2,338,756	100.00	無	銷貨淨額			

增減變動原因：每年各保險公司推出知保險商品受市場歡迎程度不盡相同，故將影響營業收入比率增減變動。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係保險經紀業，僅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保險商品，故無生產量值。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本公司收取之經紀收入因案件類型不同而有不同之服務收入，故無法已銷售量值表來衡量分析表示。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總公司職員	68	71	74
	營業單位職員	53	62	61
	合 計	121	133	135
平 均 年 歲		37.77	39.1	39.72
平 服 務 年 資		3.58	3.90	3.7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83%	0.75%	0.74%
	碩 士	13.32%	11.28%	11.11%
	大 專	72.73%	76.69%	77.04%
	高 中	13.12%	11.28%	11.11%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A.三節獎金、年終獎金、專業證照獎金、久任獎金、績效獎勵與員工酬勞
- B.子女教育獎勵金與教育訓練補助
- C.婚、喪、生育補助金與生日禮金

D.享有團體保險及退休金

E.職工福利委員會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重視員工本職學能，注重培養專業人才，除內部教育訓練外，也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不論專業領域的能力培養提升亦或身心靈健康課程，鼓勵同仁能多元學習。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申請及給付標準已依勞基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並依有關規定申報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皆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勞資關係和諧。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其他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提供良好之工作環境與完善員工福利，重視與員工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紀人合約書	遠雄人壽保險	104/08/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康健人壽保險	104/03/23(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元大人壽保險	105/01/12(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宏泰人壽保險	106/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友邦人壽保險	103/03/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安聯人壽保險	96/10/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註1)	101/01/0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第一金人壽保險	103/11/18(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中國人壽保險	93/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全球人壽保險	101/11/10(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臺銀人壽保險	99/01/0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光人壽保險	103/12/1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國泰人壽保險	106/06/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富邦人壽保險(註5)	87/05/26(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紀人合約書	保誠人壽保險	107/05/1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安達人壽保險(註2)	102/10/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保誠人壽保險	104/12/10(自動續約)	團保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南山人壽保險	104/01/13(自動續約)	團保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臺灣產物保險	106.01.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台壽保產物保險	99/12/1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兆豐產物保險	95/10/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	98/07/3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明台產物保險	100/04/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法國巴黎產物保險	103/06/3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科法斯產物保險	104/05/1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	97/12/23(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美亞產物保險(註3)	99/07/2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泰安產物保險	100/04/29(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國泰產物保險	100/06/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第一產物保險	102/06/17(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富邦產物保險	96/07/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華南產物保險	100/05/23(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光產物保險	94/05/1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安東京產物保險	96/09/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蘇黎世產物保險(註4)	103/07/1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註1：原為中國信託人壽保險，於105年1月1日與台灣人壽保險合併與正式更名。

註2：原為中泰人壽保險，於105年9月6日更名為安達人壽保險。

註3：原美亞產物保險於105年9月1日更名為南山產物保險。

註4：原蘇黎世產物保險，於106年3月21日更名為和泰產物保險。

註5：富邦人壽保險於109年1月1日起主動終止與本公司之經紀人合約書。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不適用)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343,973	323,983	488,606	644,1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837	174,894	155,692	158,74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無形資產			13,515	15,462	19,655	22,088	
其他資產			11,090	12,408	61,420	126,949	
資產總額			558,415	526,747	725,373	951,9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8,400	228,014	328,385	473,153	
	分配後		327,565	264,814	365,185	註3	
非流動負債			64,549	59,941	100,829	80,3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949	287,955	429,214	553,533	
	分配後		392,114	324,755	466,014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股本			141,000	164,000	184,000	200,000	
資本公積			2,600	7,200	19,200	56,1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1,866	67,592	92,959	142,245	
	分配後		22,701	30,792	56,159	註3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分配後		166,301	201,992	259,359	註3	

註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5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註3：108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 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不適用)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55,270	343,003	320,151	485,078	640,6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70	1,899	1,332	9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906	189,837	174,894	155,692	158,74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	
無形資產	1,115	13,515	15,462	19,655	22,088	
其他資產	12,352	11,090	12,391	61,420	126,949	
資產總額	391,643	558,415	524,797	723,177	949,1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3,591	268,400	226,064	326,189	470,399
	分配後	219,661	327,565	262,864	362,989	註3
非流動負債	35,873	64,549	59,941	100,829	80,3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9,464	332,949	286,005	427,018	550,779
	分配後	255,534	392,114	322,805	463,818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2,179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股本	120,000	141,000	164,000	184,000	200,000	
資本公積	2,000	2,600	7,200	19,200	56,1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0,179	81,866	67,592	92,959	142,245
	分配後	14,109	22,701	30,792	56,159	註3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2,179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分配後	136,109	166,301	201,992	259,359	註3

註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5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附列104年度之可比較資料。

註3：108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流動負債						分配前
						分配後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註1：本公司104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註2：本公司自105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105~108年度財務資訊。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255,717				
基金及投資	6,161				
固定資產	123,481				
無形資產	1,115				
其他資產	4,755				
資產總額	391,2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3,590			
	分配後	219,660			
長期負債	33,441				
其他負債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7,031			
	分配後	253,101			
股本	120,000				
資本公積	2,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2,197			
	分配後	16,127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84,197			
	分配後	138,127			

不適用

註 1：104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 105~108 年度財務資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不適用)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470,023	1,436,985	1,765,998	2,338,756	
營業毛利		271,669	227,561	277,172	362,515	
營業損益		76,082	52,160	63,923	109,8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82	2,061	(980)	(1,215)	
稅前淨利		81,364	54,221	62,943	108,6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4.89	3.02	2.71	4.62	

註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5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不適用)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082,890	1,470,023	1,435,476	1,762,647	2,332,935	
營業毛利	213,233	271,669	228,731	276,793	361,729	
營業損益	63,432	76,100	55,183	66,465	110,1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8)	5,264	(962)	(3,552)	(1,553)	
稅前淨利	62,434	81,364	54,221	62,943	108,6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1,161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1,161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28)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333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1,161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0,333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4.35	4.89	3.02	2.71	4.62	

註 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附列 104 年度之可比較資料。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毛 利					
營 業 損 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非 常 損 益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本 期 損 益					
每 股 盈 餘					

註1：本公司104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註2：本公司自105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105~108年度財務資訊。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082,890				
營業毛利	213,233				
營業損益	63,44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5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15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2,442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1,168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51,168				
每股盈餘	4.35				

註 1：104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 105~108 年度財務資訊。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止 (不適用)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62	54.67	59.17	58.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77	170.81	254.98	301.6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8.16	142.09	151.25	136.14	
	速動比率(%)		127.66	141.83	150.73	135.74	
	利息保障倍數(%)		64.37	40.84	53.58	51.2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7	5.98	7.66	8.73	
	平均收現日數		56	61	48	42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0	6.61	6.74	6.22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9.40	7.88	10.68	14.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3.09	2.65	2.82	2.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49	8.48	7.93	10.47	
	權益報酬率(%)		33.24	19.34	18.20	24.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70	33.06	34.21	54.32	
	純益率(%)		4.61	3.12	2.76	3.68	
	每股盈餘(元)		4.89	3.02	2.71	4.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80	30.40	20.00	34.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89	72.92	81.86	115.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71	3.19	6.78	32.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5	25.82	25.65	19.90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08、107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收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於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使編製合併報表，因無 104 年度前財務資訊，故不予計算財務比率。

註 2：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止(不適用)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48	59.62	54.50	59.05	58.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7.41	152.77	170.81	254.98	301.6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47.05	127.80	141.62	151.18	136.14	
	速動比率(%)	146.45	127.30	141.36	150.79	135.85	
	利息保障倍數(%)	107.91	64.37	40.84	53.58	51.2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6	6.57	5.97	7.65	8.71	
	平均收現日數	50	56	61	48	42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8	7.60	6.60	6.74	6.22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29	9.40	7.87	10.66	14.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2.76	2.63	2.74	2.82	2.7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82	14.49	8.50	7.96	10.50	
	權益報酬率(%)	33.47	33.24	19.34	18.20	24.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2.03	57.70	33.06	34.21	54.32	
	純益率(%)	4.72	4.61	3.13	2.76	3.69	
	每股盈餘(元)	4.35	4.89	3.02	2.71	4.6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60	24.82	31.42	20.95	34.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94	67.90	73.49	83.15	116.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53	12.72	3.73	7.46	32.32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5.94	18.14	24.40	24.62	19.79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3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8、107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以上，分析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收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收現日數					
	存貨週轉率(次)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銷貨日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純益率(%)					
	每股盈餘(元)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 105~108 年度財務資訊。

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7.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7.31				
	速動比率	146.71				
	利息保障倍數	107.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6				
	平均收現日數	50				
	存貨週轉率(次)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8				
	平均銷貨日數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2.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83				
	權益報酬率(%)	33.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2.04				
	純益率(%)	4.7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4.35				
	現金流量比率(%)	26.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9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95				
	營運槓桿度	15.94				
	財務槓桿度	1.0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104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 105~108 年度財務資訊。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仁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詳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488,606	644,135	155,529	31.83%
合約資產-非流動		48,903	40,170	(8,733)	-17.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692	158,740	3,048	1.96%
使用權資產		-	74,344	74,344	-
無形資產		19,655	22,088	2,433	12.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17	12,435	(82)	-0.66%
資產總額		725,373	951,912	226,539	31.23%
流動負債		328,385	473,153	144,768	44.08%
非流動負債		100,829	80,380	(20,449)	-20.28%
負債總額		429,214	553,533	124,319	28.96%
股本		184,000	200,000	16,000	8.70%
資本公積		19,200	56,134	36,934	192.36%
法定盈餘公積		27,190	32,058	4,868	17.90%
未分配盈餘		65,769	110,187	44,418	67.54%
其他權益		-	-	-	-
權益總額		296,159	398,379	102,220	34.52%

一、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及未分配盈餘增加，主係本期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2. 使用權資產及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首次適用 IFRS16 租賃公報，認列相關資產負債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期長期借款全數清償所致。
4.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劃：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65,998	2,338,756	572,758	32.43%
營業成本		1,488,826	1,976,241	487,415	32.74%
營業毛利		277,172	362,515	85,343	30.79%
營業費用		213,249	252,660	39,411	18.48%
營業利益		63,923	109,855	45,932	71.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0)	(1,215)	-235	23.98%
稅前淨利		62,943	108,640	45,697	72.60%
所得稅費用		14,259	22,554	8,295	58.17%
本期淨利		48,684	86,086	37,402	76.83%
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684	86,086	37,402	76.83%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係因本期營收成長且費用管控得宜之綜合影響所致。 預期銷售數量說明：本公司屬保險經紀業，無預期銷售數量，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108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61,479	162,693	101,21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入	1,392	(19,560)	(20,952)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9,295)	(76,878)	(57,583)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期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長期借款全數清償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3.未來一年度(109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期末現金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214,079	174,330	(43,623)	(112,087)	232,699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未來一年預期公司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增加公司營運使用之辦公職場與電腦軟體。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租賃負債本金償還及股利發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為100%投資之子公司，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定期監督子公司營運狀況。

2.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別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	7,000	(354)	主係其營運規模尚未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	規劃業務發展方案，提升營運效能。	視營運狀況而定。

3.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隨時注意整體經濟情勢發展與動態，並多方參考各金融機構研究報告，隨時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即時掌握利率變化訊息，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利息費用占稅前純益之比率分別為 1.90% 及 1.99%，比重不高，對本公司影響甚微；且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與各金融機構往來借款利率資料所示借款利率均介於 1.54%~1.78% 利率區間，未有大幅變動，故利率變動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相當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係 100% 內銷，目前尚無對國外之投資，故國際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尚無產生重大匯兌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於通貨膨脹風險之管理，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適時調整資產配置，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最近前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未來若有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於公司組織中置有法令遵循室，以協助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並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蒐集產業動態，掌握相關發展及改變，並因應少子化、高齡化社會的來臨等，公司不斷提昇業務同仁專業能力及資訊行政平台，並以打造保戶完善保險規劃為使命，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以客為尊，福國利民，眾善聚集，利益眾生』之經營理念專注於本業之經營，多年來本公司在業績績效表現、人才培育及回饋社會上，向來盡心盡力，並用心照顧每一位保戶；以專業及高優質的服務，為保戶提供最完善的保險規劃，且重視內部管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從業至今企業形象良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無進貨供應商之情事。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經紀之產、壽險公司多達約 34 家，基於保戶各別需求提供合適之商品，並藉由保險商品之多元化，予以分散營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股權移轉請詳閱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八、最近股權分散情形，未有對本公司經營權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2.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無。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無。

(3)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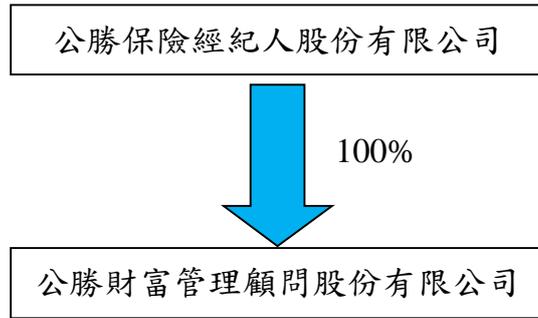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5.11.05	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93號4樓之5	7,000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

(5)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93號4樓之4

電話：(07)556-147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1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1~43	二四
(八) 質抵押資產	43	二五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4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4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44	二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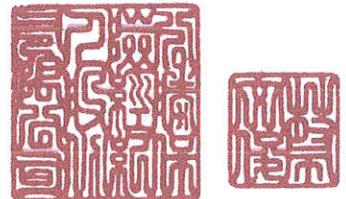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文 俊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

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約資產（含非流動）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173,638 千元，佔資產總額 18%。管理階層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多年期保險合約，於完成核保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及其預計之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佣金收入及其合約資產，由於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此本會計師關注合約資產之估列假設是否合理允當。

合約資產衡量與認列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八。

本會計師針對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執行相關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管理階層對於變動佣金收入之估計計算作業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及假設。
- 二、評估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衡量合約資產所採用之多年期保險合約之續繳年限及續繳率之依據是否合理。
- 三、抽核保單之真實性，並依其預計佣金率等相關計算因子核算其佣金收入所認列之合約資產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公勝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

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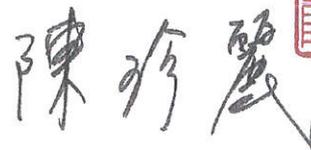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公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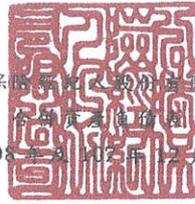
會計師 陳 珍 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7 日



公勝保信新加坡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214,079	23	\$147,824	2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八)	133,468	14	94,354	1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七)	5,734	1	4,337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七及十八)	286,148	30	239,846	33
1206	其他應收款	1,385	-	4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321	-	2,20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44,135</u>	<u>68</u>	<u>488,606</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2,998	-	2,997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八)	40,170	4	48,903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九及二五)	158,740	17	155,692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五及十)	74,344	8	-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22,088	2	19,655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355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	9,082	1	9,52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07,777</u>	<u>32</u>	<u>236,767</u>	<u>33</u>
1XXX	資產總計	<u>\$951,912</u>	<u>100</u>	<u>\$725,37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三)	622	-	552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三)	317,900	33	239,959	3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	90,423	10	61,44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4,009	2	8,28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十五)	1,29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	29,029	3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五)	-	-	4,70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880	2	13,445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3,153</u>	<u>50</u>	<u>328,385</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五)	-	-	55,32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	-	3,43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	45,796	5	-	-
2610	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三)	34,546	3	42,056	6
2645	存入保證金	38	-	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0,380</u>	<u>8</u>	<u>100,829</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553,533</u>	<u>58</u>	<u>429,214</u>	<u>5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000	21	184,000	25
3210	資本公積	56,134	6	19,2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058	3	27,1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187	12	65,769	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42,245	15	92,959	13
3XXX	權益總計	<u>398,379</u>	<u>42</u>	<u>296,159</u>	<u>4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951,912</u>	<u>100</u>	<u>\$725,37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查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1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五、十八及二四)	\$2,338,756	100	\$1,765,99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四)	<u>1,976,241</u>	<u>84</u>	<u>1,488,826</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u>362,515</u>	<u>16</u>	<u>277,172</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094	-	6,668	-
6200	管理費用	<u>247,566</u>	<u>11</u>	<u>206,581</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2,660</u>	<u>11</u>	<u>213,249</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109,855</u>	<u>5</u>	<u>63,923</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255	-	1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4	-	28	-
7050	財務成本	(<u>2,164</u>)	-	(<u>1,197</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15</u>)	-	(<u>980</u>)	-
7900	稅前淨利	108,640	5	62,94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22,554</u>	<u>1</u>	<u>14,25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	<u>\$ 86,086</u>	<u>4</u>	<u>\$ 48,684</u>	<u>3</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86,086</u>	<u>4</u>	<u>\$ 48,68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6,086	4	\$ 48,684	3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4.62		\$ 2.71	
9810	稀 釋	\$ 4.60		\$ 2.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民國 108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留未分配盈餘	盈餘合計	權益總計
A1	\$164,000	\$ 7,200	\$ 22,701	\$ 44,891	\$ 67,592	\$238,792
A3	-	-	-	13,483	13,483	13,483
A5	164,000	7,200	22,701	58,374	81,075	252,275
B1	-	-	4,489	(4,489)	-	-
B5	-	-	-	(36,800)	(36,800)	(36,800)
	-	-	4,489	(41,289)	(36,800)	(36,800)
E1	20,000	12,000	-	-	-	32,000
D5	-	-	-	48,684	48,684	48,684
Z1	184,000	19,200	27,190	65,769	92,959	296,159
B1	-	-	4,868	(4,868)	-	-
B5	-	-	-	(36,800)	(36,800)	(36,800)
	-	-	4,868	(41,668)	(36,800)	(36,800)
E1	16,000	35,200	-	-	-	51,200
N1	-	1,734	-	-	-	1,734
D5	-	-	-	86,086	86,086	86,086
Z1	\$200,000	\$ 56,134	\$ 32,058	\$110,187	\$142,245	\$398,3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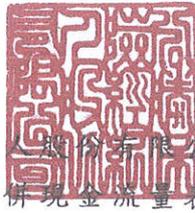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推政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稅前淨利	\$108,640	\$ 62,9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425	11,135
A20200	攤銷費用	3,868	3,040
A20900	財務成本	2,164	1,197
A21200	利息收入	(255)	(189)
A21900	股份基礎酬勞成本	1,734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	76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8,706	6,447
A29900	租賃解約利益	(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5	合約資產	(30,381)	(18,303)
A31130	應收票據	(1,397)	(1,746)
A31150	應收帳款	(46,302)	(25,6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34)	(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16)	659
A32130	應付票據	70	22
A32150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款)	70,431	14,9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035	22,383
A32200	負債準備	(7,416)	(6,5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435	(7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5,291	70,2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3	2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18)	(1,173)
A33500	支付所得稅	(20,623)	(7,8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2,693</u>	<u>61,4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63)	(7,8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6	15,17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301)	(5,3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u>438</u>	<u>(51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560)</u>	<u>1,39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 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0,029)	(4,503)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30	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1,279)	-
C04600	發行新股	51,200	32,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800)	(36,8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878)	(19,295)
EEEE	現金淨增加	66,255	43,57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47,824</u>	<u>104,24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214,079</u>	<u>\$147,8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10 月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 108 年 3 月經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

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相關資產及負債科目，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年利率加權平均數約為 1.490%~1.602%，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 32,789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709)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32,080</u>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現值	\$ 30,433
加：因配合租賃改良物之耐用年限及合理續租 期間而延長租賃期間產生之調整	<u>47,964</u>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 78,397</u>

3.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 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 1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影響－使用權資產	<u>\$ -</u>	<u>\$ 78,397</u>	<u>\$ 78,397</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8,482	\$ 28,48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9,915	49,915
負債影響	<u>\$ -</u>	<u>\$ 78,397</u>	<u>\$ 78,397</u>

(二) 109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 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109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勝財顧公司）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服務、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	100	100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增加投資 2,000 千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累積投資金額為 7,000 千元。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六)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變動之影響。

(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

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政府公債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九)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或財務組成影響金額不重大時，其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合併公司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

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十一)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107 年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

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適用於 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

合併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承攬之多年期保險合約，係於完成核保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及其預計之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對價收入及其合約資產，該估計係依目前歷史續繳情況及佣金率評估，若未來實際狀況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49	\$ 2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13,830</u>	<u>147,589</u>
	<u>\$214,079</u>	<u>\$147,824</u>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分散風險，是以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5,734</u>	<u>\$ 4,337</u>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286,148</u>	<u>\$239,846</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三。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且各保險公司並無發生特殊狀況可能導致帳款逾期。

合併公司未有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之情形。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公債	<u>\$ 2,998</u>	<u>\$ 2,997</u>

合併公司持有之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存續期間分別至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票面利率為 1.25% 及 1.125%，實質利率為 1.297% 及 1.125%。上述公債已依據「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保險公證人繳存保證金及投保相關保險辦法」繳存為保證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1月1日餘額	\$ 81,141	\$ 58,095	\$ 2,067	\$ 9,201	\$ 20,379	\$ 25,459	\$ 360	\$ 196,702				
增 添	-	-	2,500	-	5,570	5,693	-	13,763				
處 分	-	-	-	(1,371)	(229)	(99)	-	(1,699)				
重分類	-	-	-	-	-	360	(360)	-				
12月31日餘額	<u>\$ 81,141</u>	<u>\$ 58,095</u>	<u>\$ 4,567</u>	<u>\$ 7,830</u>	<u>\$ 25,720</u>	<u>\$ 31,413</u>	<u>\$ -</u>	<u>\$ 208,766</u>				
累 計 折 舊												
1月1日餘額	\$ -	(\$ 7,692)	(\$ 1,316)	(\$ 8,672)	(\$ 13,407)	(\$ 9,923)	\$ -	(\$ 41,010)				
折舊費用	-	(1,513)	(439)	(301)	(3,093)	(5,315)	-	(10,661)				
處 分	-	-	-	1,371	174	100	-	1,645				
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05)</u>	<u>(\$ 1,755)</u>	<u>(\$ 7,602)</u>	<u>(\$ 16,326)</u>	<u>(\$ 15,138)</u>	<u>\$ -</u>	<u>(\$ 50,026)</u>				
12月31日淨額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107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1月1日餘額	\$ 93,193	\$ 65,030	\$ 2,067	\$ 10,243	\$ 18,021	\$ 20,810	\$ -	\$ 209,364				
增 添	-	-	-	77	2,358	5,074	360	7,869				
處 分	(12,052)	(6,935)	-	(1,119)	-	(425)	-	(20,531)				
12月31日餘額	<u>\$ 81,141</u>	<u>\$ 58,095</u>	<u>\$ 2,067</u>	<u>\$ 9,201</u>	<u>\$ 20,379</u>	<u>\$ 25,459</u>	<u>\$ 360</u>	<u>\$ 196,702</u>				
累 計 折 舊												
1月1日餘額	\$ -	(\$ 9,184)	(\$ 971)	(\$ 8,853)	(\$ 9,686)	(\$ 5,776)	\$ -	(\$ 34,470)				
折舊費用	-	(1,637)	(345)	(860)	(3,721)	(4,572)	-	(11,135)				
處 分	-	3,129	-	1,041	-	425	-	4,595				
12月31日餘額	<u>\$ -</u>	<u>(\$ 7,692)</u>	<u>(\$ 1,316)</u>	<u>(\$ 8,672)</u>	<u>(\$ 13,407)</u>	<u>(\$ 9,923)</u>	<u>\$ -</u>	<u>(\$ 41,010)</u>				
12月31日淨額	<u>\$ 81,141</u>	<u>\$ 50,403</u>	<u>\$ 751</u>	<u>\$ 529</u>	<u>\$ 6,972</u>	<u>\$ 15,536</u>	<u>\$ 360</u>	<u>\$ 155,692</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以 15,800 千元出售予非關係人位於嘉義市世賢路一段之不動產，並認列處分損失 707 千元（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34~50 年
裝修工程	5~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7 年
租賃改良	2~5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建築物	<u>\$ 74,344</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增添	<u>\$ 28,684</u>
租賃解約利益	<u>\$ 4</u>
使用權資產解約減少	<u>\$ 9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建築物	<u>\$ 31,674</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9,029</u>
非流動	<u>\$ 45,79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90~1.60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營業場所及停車位等。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於所租賃之建築物不具優惠承購權。

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為支付租金而簽付未到期之應付票據餘額分別為19,458千元及16,281千元。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8,795千元及8,014千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04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88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運輸設備及員工宿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107 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 內	\$ 23,96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8,820</u>
	<u>\$ 32,789</u>

107 年度租賃列報於損益之租金費用為 31,519 千元。

十一、無形資產

108 年度	營 業 及 技 術 授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6,600	\$ 19,136	\$ 25,736
增 添	<u>-</u>	<u>6,301</u>	<u>6,301</u>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00</u>	<u>\$ 25,437</u>	<u>\$ 32,03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 月 1 日餘額	(\$ 1,430)	(\$ 4,651)	(\$ 6,081)
攤銷費用	<u>(660)</u>	<u>(3,208)</u>	<u>(3,868)</u>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90)</u>	<u>(\$ 7,859)</u>	<u>(\$ 9,949)</u>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u>107 年度</u>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6,600	\$ 11,903	\$ 21,403
增 添	<u>-</u>	<u>7,233</u>	<u>7,233</u>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00</u>	<u>\$ 19,136</u>	<u>\$ 28,63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 月 1 日餘額	(\$ 770)	(\$ 2,271)	(\$ 5,941)
攤銷費用	<u>(660)</u>	<u>(2,380)</u>	<u>(3,040)</u>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30)</u>	<u>(\$ 4,651)</u>	<u>(\$ 8,981)</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170</u>	<u>\$ 14,485</u>	<u>\$ 19,655</u>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業及技術授權	10年
電腦軟體	3~5年

十二、借 款

長期借款—僅 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擔 保 借 款	
銀行借款	\$ 60,02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02</u>
長期借款	<u>\$ 55,327</u>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浮 動 利 率 借 款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07年 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	119.11 自 104 年 11 月起，按月分 180 期平均攤還，已於 108 年 11 月提前償還 \$ 8,174
	119.05 自 104 年 5 月起，按月分 180 期平均攤還，已於 108 年 11 月提前償還 12,605
中國信託	110.06 自 105 年 6 月起，按月分 60 期平均攤還，已於 108 年 11 月提前償還 39,250
	<u>\$ 60,029</u>

上述借款利率為 1.76%~1.78%。

上述借款合併公司除提供之擔保品（詳附註二五）外，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連帶保證。

十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622</u>	<u>\$ 55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317,900	\$239,959
長期應付款	34,546	42,056
因營業而發生	<u>\$352,446</u>	<u>\$282,015</u>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429	\$21,870
應付獎勵金	22,675	17,998
應付稅捐	16,639	8,850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3,460	1,900
其 他	14,220	10,824
	<u>\$90,423</u>	<u>\$61,442</u>

十五、負債準備

此係合併公司在追求利潤最大化與創造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經營目標下，考量企業獲利與社會責任的同時，合併公司承諾以每年稅後盈餘一定比率之額度內，撥款做為指定公益慈善用途捐贈。

公益捐贈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144
加：當年度提列	8,706	6,447
減：當年度支出	7,416	6,591
年底餘額	<u>\$ 1,290</u>	<u>\$ -</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5,000</u>	<u>20,000</u>
額定股本	<u>\$250,000</u>	<u>\$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20,000</u>	<u>18,400</u>
已發行股本	<u>\$200,000</u>	<u>\$184,000</u>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8 年 8 月及 107 年 1 月決議以每股 32 元及 16 元辦理現金增資 1,600 千股及 2,000 千股。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11 月 5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

上述增資均已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

本公司前述 108 年度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 10% 由員工以每股 32 元參與認購新股，並認列酬勞成本 1,734 千元及認列同額資本公積，另其中 330 千元因員工未行使認股權，是以該項資本公積分別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404 千元以及資本公積－其他 330 千元。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註1)	\$55,804	\$19,200
其他(註2)	<u>330</u>	<u>-</u>
	<u>\$56,134</u>	<u>\$19,200</u>

註 1：此類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2：係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未行使失效者，此類資本公積得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

餘，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8 年 6 月 17 日及 107 年 6 月 15 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68	\$ 4,489		
現金股利	36,800	36,800	\$ 2.00	\$ 2.0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609	
現金股利	70,000	\$ 3.5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收 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收入	\$2,262,096	\$1,708,734
勞務收入	76,660	57,264
	<u>\$2,338,756</u>	<u>\$1,765,998</u>

合併公司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首期佣金；此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金

收入，是以合併公司依 IFRS 15「客戶合約收入」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u>\$ 291,882</u>	<u>\$ 244,183</u>	<u>\$ 216,831</u>
合約資產－流動	\$ 133,468	\$ 94,354	\$ 99,939
合約資產－非流動	<u>40,170</u>	<u>48,903</u>	<u>25,015</u>
	<u>\$ 173,638</u>	<u>\$ 143,257</u>	<u>\$ 124,954</u>

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143,257	\$ 124,954
本年度新增	130,330	124,155
轉入應收帳款	(99,949)	(105,852)
年底餘額	<u>\$ 173,638</u>	<u>\$ 143,257</u>

十九、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租金收入	\$ 157	\$ 1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12	(765)
其他	<u>525</u>	<u>674</u>
	<u>\$ 694</u>	<u>\$ 28</u>

(二)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29	\$ 1,1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35</u>	<u>-</u>
	<u>\$ 2,164</u>	<u>\$ 1,197</u>

(三)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61	\$ 11,135
使用權資產	31,764	-
無形資產	3,868	3,040
	<u>\$ 46,293</u>	<u>\$ 14,17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12	\$ 313
營業費用	33,213	10,822
	<u>\$ 42,425</u>	<u>\$ 11,13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營業費用	<u>\$ 3,868</u>	<u>\$ 3,04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111,172	\$ 90,407
其他	17,259	12,931
	128,431	103,338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之股份基礎 (附註十七)	1,734	-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959	3,638
員工福利費用	<u>\$ 134,124</u>	<u>\$ 106,976</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 日及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現	估列比 金 例 (%)	現	估列比 金 例 (%)
員工酬勞	\$ 2,307	2.0	\$ 1,300	2.0
董監事酬勞	1,153	1.0	600	0.9
	<u>\$ 3,460</u>		<u>\$ 1,9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2,263	\$ 12,5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0
以前年度調整	<u>4,084</u>	<u>229</u>
	<u>26,347</u>	<u>13,179</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793)	664
稅率變動	<u>-</u>	<u>416</u>
	<u>(3,793)</u>	<u>1,0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54</u>	<u>\$ 14,25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稅前淨利	<u>\$108,640</u>	<u>\$ 62,94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1,728	\$ 12,589
稅上不可減除費損	180	2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438)	444
稅率變動	-	4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084</u>	<u>2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54</u>	<u>\$ 14,259</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4,009</u>	<u>\$ 8,28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108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捐贈費用	\$ -	\$ 258	\$ 258
未實現租賃差異	-	<u>97</u>	<u>97</u>
	<u>\$ -</u>	<u>\$ 355</u>	<u>\$ 35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u>\$ 3,438</u>	(<u>\$ 3,438</u>)	<u>\$ -</u>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捐贈費用	\$ 25	(\$ 25)	\$ -
未實現減損損失	<u>378</u>	(<u>378</u>)	-
	<u>\$ 403</u>	(<u>\$ 403</u>)	<u>\$ -</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u>\$ -</u>	<u>\$ 677</u>	<u>\$ 3,438</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分別約為 5,991 千元及 5,637 千元，其扣抵年度將陸續於 116 至 118 年間到期。子公司並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利益。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86,086</u>	<u>\$ 48,684</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8,650	17,9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3</u>	<u>1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703</u>	<u>18,06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兩年後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519,426	\$404,56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43,529	404,04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長期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規劃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998	\$ 2,997
金融負債	74,825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0,460	144,763
金融負債	-	60,02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105 千元及增加／減少 847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全球人壽	\$ 55,921	\$ 44,977
台灣人壽	49,774	25,348
遠雄人壽	43,615	65,143
元大人壽	28,757	26,255

3. 流動性風險

(1)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

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2) 融資額度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22,000 千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附註十二所述外，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廢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蔡文俊	本公司董事長
蔡聖威	本公司總經理（已於 107 年 7 日就任）
李雯蕙	本公司總經理（已於 107 年 7 月卸任）
賴孟治	實質關係人（已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解除關係）
鴻聯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鴻聯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 108 年 9 月 20 日解除關係）
綠點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綠點公司）	實質關係人（已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解除關係）
公勝文教公益信託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為其主任委員及委員）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主要管理人員及上述成員之近親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佣金收入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鴻聯公司	<u>\$ 1,246</u>	<u>\$ 1,482</u>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推廣保險業務收取之佣金（列入營業收入項下）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收取，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董事長、總經理及其他關係人	<u>\$ 398</u>	<u>\$ 51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勞務收入（業務人員行政費等）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收取，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佣金支出

	108 年度	107 年度
董事長、總經理及其他關係人	<u>\$ 25,972</u>	<u>\$ 31,300</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支付之佣金（依合併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核發，列入營業成本項下）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支付，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4. 勞務成本－僅 107 年度

	107 年度
綠點公司	\$ 525
賴孟治	<u>399</u>
	<u>\$ 92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支付之勞務成本係經雙方議定並依約支付勞務，付款條件因未與非關係人有同類交易，致無法比較。

5. 租金支出

	108 年度	107 年度
蔡文俊	<u>\$ -</u>	<u>\$ 36</u>

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約按月支付租金，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6. 租金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鴻聯公司	<u>\$ 24</u>	<u>\$ 48</u>

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約收取租金，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202	\$ 27,076
退職後福利	711	754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之股份基礎	336	-
	<u>\$ 36,249</u>	<u>\$ 27,830</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捐贈 3,000 千元及 4,000 千元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該公益信託成立目的係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實踐公益理念為宗旨。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除附註八所述外，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向銀行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4,582	\$ 81,141
建築物	5,843	49,640
	<u>\$ 20,425</u>	<u>\$ 130,781</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二。
11. 其他：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公勝公司對其子公司公勝財顧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產生之租金收入皆為 48 千元，按季收取。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歸屬為單一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遠雄人壽	\$ 433,716	\$ 444,343
全球人壽	354,115	198,640
台灣人壽	312,828	193,793
	<u>\$1,100,659</u>	<u>\$ 836,776</u>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面額／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100甲9公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1,998	-	\$ 1,998	已質押供作擔保
	政府公債－102甲6公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	-	1,000	已質押供作擔保
					<u>\$ 2,998</u>		<u>\$ 2,998</u>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失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金額	去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	\$7,000	\$7,000	700,000	100	\$ 978	(\$ 354)	(\$ 354)	\$ -	\$ -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93號4樓之4

電話：(07)556-147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39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0~41	二五
(八) 質抵押資產	42	二六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2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42	二八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5~5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公勝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公勝公司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

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約資產（含非流動）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173,638 千元，佔資產總額 18%。管理階層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多年期保險合約，於完成核保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及其預計之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佣金收入及其合約資產，由於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此本會計師關注合約資產之估列假設是否合理允當。

合約資產衡量與認列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九。

本會計師針對公勝公司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執行相關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管理階層對於變動佣金收入之估計計算作業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及假設。
- 二、評估公勝公司對於衡量合約資產所採用之多年期保險合約之續繳年限及續繳率之依據是否合理。
- 三、抽核保單之真實性，並依其預計佣金率等相關計算因子核算其佣金收入所認列之合約資產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公勝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公勝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公勝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公勝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公勝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公勝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公勝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公勝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公勝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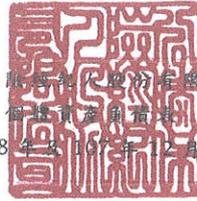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7 日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211,083		22	\$145,051		2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九)	133,468		14	94,354		1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七及十九)	5,734		1	4,337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七及十九)	286,077		30	239,685		33
1206	其他應收款	1,385		-	2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56		-	1,62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40,403</u>		<u>67</u>	<u>485,078</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2,998		-	2,99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978		-	1,332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九)	40,170		4	48,903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六)	158,740		17	155,692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74,344		8	-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22,088		3	19,655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355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一)	9,082		1	9,52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08,755</u>		<u>33</u>	<u>238,099</u>		<u>33</u>
1XXX	資產總計	<u>\$949,158</u>		<u>100</u>	<u>\$723,1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四)	\$ 622		-	\$ 552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	317,289		33	239,064		3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89,895		10	60,909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4,009		2	8,28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十六)	1,29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29,029		3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	4,70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265		2	12,677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0,399</u>		<u>50</u>	<u>326,189</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	55,32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		-	3,43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45,796		5	-		-
2610	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四)	34,546		3	42,056		6
2645	存入保證金	38		-	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0,380</u>		<u>8</u>	<u>100,829</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550,779</u>		<u>58</u>	<u>427,018</u>		<u>59</u>
	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000		21	184,000		25
3200	資本公積	56,134		6	19,2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058		3	27,1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187		12	65,769		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42,245		15	92,959		13
3XXX	權益總計	<u>398,379</u>		<u>42</u>	<u>296,159</u>		<u>4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949,158</u>		<u>100</u>	<u>\$723,1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1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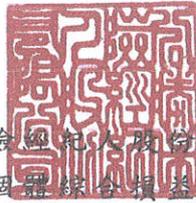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五、十九及二五)	\$2,332,935	100	\$1,762,6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	<u>1,971,206</u>	<u>84</u>	<u>1,485,854</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u>361,729</u>	<u>16</u>	<u>276,793</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5,094	-	6,668	-
6200	管理費用	<u>246,442</u>	<u>11</u>	<u>203,660</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1,536</u>	<u>11</u>	<u>210,328</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110,193</u>	<u>5</u>	<u>66,465</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十及二十)				
7010	利息收入	255	-	1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0	-	53	-
7050	財務成本	(2,164)	-	(1,19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u>354</u>)	-	(<u>2,567</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53</u>)	-	(<u>3,522</u>)	-
7900	稅前淨利	108,640	5	62,94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2,554</u>	<u>1</u>	<u>14,25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	<u>\$ 86,086</u>	<u>4</u>	<u>\$ 48,684</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4.62</u>		<u>\$ 2.71</u>	
9810	稀 釋	<u>\$ 4.60</u>		<u>\$ 2.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	保法定盈餘公積	留未分配盈餘	盈餘合計	權益總計
A1	\$164,000	\$ 7,200	\$ 22,701	\$ 44,891	\$ 67,592	\$ 238,792	
A3	-	-	-	13,483	13,483	13,483	
A5	164,000	7,200	22,701	58,374	81,075	252,275	
B1	-	-	4,489	(4,489)	-	-	
B5	-	-	4,489	(36,800)	(36,800)	(36,800)	
E1	20,000	12,000	-	-	-	32,000	
D5	-	-	-	48,684	48,684	48,684	
Z1	184,000	19,200	27,190	65,769	92,959	296,159	
B1	-	-	4,868	(4,868)	-	-	
B5	-	-	4,868	(36,800)	(36,800)	(36,800)	
E1	16,000	35,200	-	-	-	51,200	
N1	-	1,734	-	-	-	1,734	
D5	-	-	-	86,086	86,086	86,086	
Z1	\$200,000	\$ 56,134	\$ 32,058	\$110,187	\$142,245	\$398,5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08,640	\$ 62,9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425	11,135
A20200	攤銷費用	3,868	3,040
A20900	財務成本	2,164	1,197
A21200	利息收入	(255)	(189)
A21900	股份基礎酬勞成本	1,734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354	2,5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12)	765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8,706	6,447
A29900	租賃解約利益	(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5	合約資產	(30,381)	(18,303)
A31130	應收票據	(1,397)	(1,746)
A31150	應收帳款	(46,392)	(25,4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51)	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28)	636
A32130	應付票據	70	22
A32150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款)	70,715	14,0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040	22,698
A32200	負債準備	(7,416)	(6,5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88	(4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5,068	72,75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3	2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18)	(1,173)
A33500	支付所得稅	(20,623)	(7,8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2,470</u>	<u>63,9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投資子公司價款	-	(2,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63)	(7,8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6	\$ 15,17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301)	(5,3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38	(5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560)	(6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0,029)	(4,503)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30	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1,279)	-
C04600	現金增資	51,200	32,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800)	(36,8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878)	(19,295)
EEEE	現金淨增加	66,032	44,03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45,051	101,016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211,083	\$145,0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10 月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 108 年 3 月經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

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相關資產及負債科目，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年利率加權平均數約為 1.490%~1.602%，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 32,789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709)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32,080</u>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現值	\$ 30,433
加：因配合租賃改良物之耐用年限及合理續租期間而延長租賃期間產生之調整	<u>47,964</u>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 78,397</u>

3.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 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 1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影響－使用權資產	<u>\$ -</u>	<u>\$ 78,397</u>	<u>\$ 78,397</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8,482	\$ 28,48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9,915	49,915
負債影響	<u>\$ -</u>	<u>\$ 78,397</u>	<u>\$ 78,397</u>

(二) 109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109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六)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變動之影響。

(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

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政府公債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

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九)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或財務組成影響金額不重大時，其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本公司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十一)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107 年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適用於 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合約資產之衡量與認列

本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或於某一時點滿足。本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承攬之多年期保險合約，係於完成核保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及其預計之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對價收入及其合約資產，該估計係依目前歷史續繳情況及佣金率評估，未來實際狀況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49	\$ 2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10,834</u>	<u>144,816</u>
	<u>\$211,083</u>	<u>\$145,051</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分散風險，是以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5,734</u>	<u>\$ 4,337</u>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286,077</u>	<u>\$239,685</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且各保險公司並無發生特殊狀況可能導致帳款逾期。

本公司未有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之情形。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公 債	<u>\$ 2,998</u>	<u>\$ 2,997</u>

本公司持有之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存續期間分別至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票面利率為 1.25% 及 1.125%，實質利率為 1.297% 及 1.125%。上述公債已依據「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保險公證人繳存保證金及投保相關保險辦法」繳存為保證金。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所有權及表決權皆為 100%）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以 1,000 千元設立投資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公勝財顧公司），嗣分別於 106 年 6 月及 107 年 9 月增加投資款分別為 4,000 千元及 2,000 千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累計投資金額計 7,000 千元。公勝財顧公司主要從事投資顧問服務、管理

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等。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分別為 354 千元及 2,567 千元，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度

成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餘額	\$ 81,141	\$ 58,095	\$ 2,067	\$ 9,201	\$ 20,379	\$ 25,459	\$ 360	\$ 196,702			
增添	-	-	2,500	-	5,570	5,693	-	13,763			
處分	-	-	-	(1,371)	(229)	(99)	-	(1,699)			
重分類	-	-	-	-	-	360	(360)	-			
12月31日餘額	<u>\$ 81,141</u>	<u>\$ 58,095</u>	<u>\$ 4,567</u>	<u>\$ 7,830</u>	<u>\$ 25,720</u>	<u>\$ 31,413</u>	<u>\$ -</u>	<u>\$ 208,766</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	(\$ 7,692)	(\$ 1,316)	(\$ 8,672)	(\$ 13,407)	(\$ 9,923)	\$ -	(\$ 41,010)			
折舊費用	-	(1,513)	(439)	(301)	(3,093)	(5,315)	-	(10,661)			
處分	-	-	-	1,371	174	100	-	1,645			
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05)</u>	<u>(\$ 1,755)</u>	<u>(\$ 7,602)</u>	<u>(\$ 16,326)</u>	<u>(\$ 15,138)</u>	<u>\$ -</u>	<u>(\$ 50,026)</u>			
12月31日淨額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107 年度

成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餘額	\$ 93,193	\$ 65,030	\$ 2,067	\$ 10,243	\$ 18,021	\$ 20,810	\$ -	\$ 209,364			
增添	-	-	-	77	2,358	5,074	360	7,869			
處分	(12,052)	(6,935)	-	(1,119)	-	(425)	-	(20,531)			
12月31日餘額	<u>\$ 81,141</u>	<u>\$ 58,095</u>	<u>\$ 2,067</u>	<u>\$ 9,201</u>	<u>\$ 20,379</u>	<u>\$ 25,459</u>	<u>\$ 360</u>	<u>\$ 196,702</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	(\$ 9,184)	(\$ 971)	(\$ 8,853)	(\$ 9,686)	(\$ 5,776)	\$ -	(\$ 34,470)			
折舊費用	-	(1,637)	(345)	(860)	(3,721)	(4,572)	-	(11,135)			
處分	-	3,129	-	1,041	-	425	-	4,595			
12月31日餘額	<u>\$ -</u>	<u>(\$ 7,692)</u>	<u>(\$ 1,316)</u>	<u>(\$ 8,672)</u>	<u>(\$ 13,407)</u>	<u>(\$ 9,923)</u>	<u>\$ -</u>	<u>(\$ 41,010)</u>			
12月31日淨額	<u>\$ 81,141</u>	<u>\$ 50,403</u>	<u>\$ 751</u>	<u>\$ 529</u>	<u>\$ 6,972</u>	<u>\$ 15,536</u>	<u>\$ 360</u>	<u>\$ 155,692</u>			

本公司於 107 年度以 15,800 千元出售予非關係人位於嘉義市世賢路一段之不動產，並認列處分損失 707 千元（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34~50 年
裝修工程	5~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7 年
租賃改良	2~5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建築物	<u>\$ 74,344</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增添	<u>\$ 28,684</u>
租賃解約利益	<u>\$ 4</u>
使用權資產解約減少	<u>\$ 9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建築物	<u>\$ 31,764</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9,029</u>
非流動	<u>\$ 45,79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u>1.490~1.602</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營業場所及停車位等。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於所租賃之建築物不具優惠承購權。

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支付租金而簽付未到期之應付票據餘額分別為19,458千元及16,281千元。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8,795千元及8,014千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04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88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運輸設備及員工宿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107 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內	\$ 23,96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8,820</u>
	<u>\$ 32,789</u>

107 年度租賃列報於損益之租金費用為 31,519 千元。

十二、無形資產

<u>108 年度</u>	<u>營 業 及</u> <u>技 術 授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u>		
成 本			
1 月 1 日餘額	\$ 6,600	\$ 19,136	\$ 25,736
增 添	<u>-</u>	<u>6,301</u>	<u>6,301</u>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00</u>	<u>\$ 25,437</u>	<u>\$ 32,037</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 月 1 日餘額	(\$ 1,430)	(\$ 4,651)	(\$ 6,081)
攤銷費用	<u>(660)</u>	<u>(3,208)</u>	<u>(3,868)</u>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90)</u>	<u>(\$ 7,859)</u>	<u>(\$ 9,949)</u>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107 年度	營業及 技術授權 商 譽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1 月 1 日餘額	\$ 6,600	\$ 2,900	\$ 11,903	\$ 21,403
增 添	-	-	7,233	7,233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00</u>	<u>\$ 2,900</u>	<u>\$ 19,136</u>	<u>\$ 28,636</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 月 1 日餘額	(\$ 770)	(\$ 2,900)	(\$ 2,271)	(\$ 5,941)
攤銷費用	(660)	-	(2,380)	(3,040)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30)</u>	<u>(\$ 2,900)</u>	<u>(\$ 4,651)</u>	<u>(\$ 8,981)</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170</u>	<u>\$ -</u>	<u>\$ 14,485</u>	<u>\$ 19,655</u>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業及技術授權	10 年
電腦軟體	3~5 年

十三、借 款

長期借款—僅 107 年

擔 保 借 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借款	\$ 60,02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02</u>
長期借款	<u>\$ 55,327</u>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浮 動 利 率 借 款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	\$ 8,174
119.11 自 104 年 11 月起，按月分 180 期平均攤還，已於 108 年 11 月提前償還	
119.05 自 104 年 5 月起，按月分 180 期平均攤還，已於 108 年 11 月提前償還	12,605

(接次頁)

(承前頁)

浮動利率借款到期日	重大條款	107年 12月31日
中國信託	110.06 自105年6月起，按月分60期平均攤還，已於108年11月提前償還	\$ 39,250
		<u>\$ 60,029</u>

上述借款利率為 1.76%~1.78%。

上述借款本公司除提供之擔保品（詳附註二六）外，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連帶保證。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622</u>	<u>\$ 552</u>
應付帳款	\$ 317,289	\$ 239,064
長期應付款	<u>34,546</u>	<u>42,056</u>
因營業而發生	<u>\$ 351,835</u>	<u>\$ 281,120</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3,229	\$ 21,675
應付獎勵金	22,675	17,998
應付稅捐	16,639	8,850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3,460	1,900
其他	<u>13,892</u>	<u>10,486</u>
	<u>\$ 89,895</u>	<u>\$ 60,909</u>

十六、負債準備

本公司在追求利潤最大化與創造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經營目標下，考量企業獲利與社會責任的同時，本公司承諾以每年稅後盈餘一定比率之額度內，撥款做為指定公益慈善用途捐贈。

公益捐贈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	\$ 144
加：當年度提列	8,706	6,447
減：當年度支出	7,416	6,591
年底餘額	<u>\$ 1,290</u>	<u>\$ -</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25,000</u>	<u>20,000</u>
額定股本	<u>\$250,000</u>	<u>\$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20,000</u>	<u>18,400</u>
已發行股本	<u>\$200,000</u>	<u>\$184,000</u>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8 年 8 月及 107 年 1 月決議以每股 32 元及 16 元辦理現金增資 1,600 千股及 2,000 千股。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11 月 5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

上述增資均已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

本公司前述 108 年度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 10% 由員工以每股 32 元參與認購新股，並認列酬勞成本 1,734 千元及認列同額資本公積，另其中 330 千元因員工未行使認股權，是以該項資本公積分別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404 千元以及資本公積—其他 330 千元。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註1)	\$ 55,804	\$ 19,200
其他(註2)	<u>330</u>	<u>-</u>
	<u>\$ 56,134</u>	<u>\$ 19,200</u>

註1：此類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2：係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未行使失效者，此類資本公積得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108年6月17日及107年6月15日決議通過107及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每股</u>		<u>股利</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4,868	\$ 4,489		
現金股利	36,800	36,800	\$ 2.00	\$ 2.0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609	
現金股利	70,000	\$ 3.5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收入	\$2,262,096	\$1,708,734
勞務收入	70,839	53,913
	<u>\$2,332,935</u>	<u>\$1,762,647</u>

本公司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首期佣金；此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金收入，是以本公司依 IFRS 15「客戶合約收入」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七)	<u>\$291,811</u>	<u>\$244,022</u>	<u>\$216,831</u>
合約資產—流動	\$ 133,468	\$ 94,354	\$ 99,939
合約資產—非流動	40,170	48,903	25,015
	<u>\$173,638</u>	<u>\$143,257</u>	<u>\$124,954</u>

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143,257	\$124,954
本年度新增	130,330	124,155
轉入應收帳款	(99,949)	(105,852)
年底餘額	<u>\$173,638</u>	<u>\$143,257</u>

二十、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租金收入	\$ 205	\$ 1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損失)	12	(765)
其 他	<u>493</u>	<u>699</u>
	<u>\$ 710</u>	<u>\$ 53</u>

(二) 財務成本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929	\$ 1,1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35</u>	<u>-</u>
	<u>\$ 2,164</u>	<u>\$ 1,197</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61	\$ 11,135
使用權資產	31,764	-
無形資產	<u>3,868</u>	<u>3,040</u>
	<u>\$ 46,293</u>	<u>\$ 14,17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12	\$ 313
營業費用	<u>33,213</u>	<u>10,822</u>
	<u>\$ 42,425</u>	<u>\$ 11,135</u>
推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868</u>	<u>\$ 3,04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營業費用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110,481	\$ 88,468
其 他	<u>17,095</u>	<u>12,654</u>
	127,576	101,122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之股份基礎 (附註十 八)	\$ 1,734	\$ -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3,921</u>	<u>3,528</u>
	<u>\$133,231</u>	<u>\$104,650</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及不高於 1.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 日及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現	估列比 金例 (%)	現	估列比 金例 (%)
員工酬勞	\$ 2,307	2.0	\$ 1,300	2.0
董監事酬勞	<u>1,153</u>	1.0	<u>600</u>	0.9
	<u>\$3,460</u>		<u>\$1,9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263	\$ 12,5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以前年度之調整	<u>\$ 4,084</u> <u>26,347</u>	<u>\$ 229</u> <u>13,17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793)	664
稅率變動	<u>-</u>	<u>416</u>
	<u>(3,793)</u>	<u>1,0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54</u>	<u>\$ 14,25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u>\$108,640</u>	<u>\$ 62,94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1,728	\$ 12,58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0	2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438)	444
稅率變動	-	4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084</u>	<u>2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54</u>	<u>\$ 14,259</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4,009</u>	<u>\$ 8,28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捐贈費用	\$ -	\$ 258	\$ 258
未實現租賃差異	<u>-</u>	<u>97</u>	<u>97</u>
	<u>\$ -</u>	<u>\$ 355</u>	<u>\$ 35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u>\$ 3,438</u>	<u>(\$ 3,438)</u>	<u>\$ -</u>

	<u>IFRS 15 認列於</u>			<u>年底餘額</u>
	<u>年初餘額</u>	<u>影響數</u>	<u>損益</u>	<u>年底餘額</u>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捐贈費用	\$ 25	\$ -	(\$ 25)	\$ -
未實現減損損失	<u>378</u>	<u>-</u>	<u>(\$ 378)</u>	<u>-</u>
	<u>\$ 403</u>	<u>\$ -</u>	<u>(\$ 403)</u>	<u>\$ -</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u>\$ -</u>	<u>\$ 2,761</u>	<u>\$ 677</u>	<u>\$ 3,438</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6,086</u>	<u>\$ 48,684</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8,650	17,9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3</u>	<u>1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703</u>	<u>18,06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516,359	\$401,613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42,390	402,61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長期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規劃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998	\$ 2,997
金融負債	74,825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7,464	141,991
金融負債	-	60,02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075 千元及增加／減少 820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全球人壽	\$ 55,921	\$ 44,977
台灣人壽	49,774	25,348
遠雄人壽	43,615	65,143
元大人壽	28,757	26,255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2) 融資額度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22,000 千元。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附註十三所述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蔡文俊	本公司董事長
李雯蕙	本公司總經理（已於 107 年 7 月卸任）
蔡聖威	本公司總經理（已於 107 年 7 月就任）
鴻聯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鴻聯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 108 年 9 月 20 日解除關係）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公勝財顧）	子公司
公勝文教公益信託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為其主任委員及委員）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主要管理人員及上述成員之近親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佣金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鴻聯公司	<u>\$ 1,246</u>	<u>\$ 1,482</u>

本公司為關係人收取推廣保險業務之佣金（列入營業收入項下）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收取，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 勞務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董事長、總經理及其他關係人	<u>\$ 398</u>	<u>\$ 515</u>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勞務收入（業務人員行政費等）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收取，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佣金支出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董事長、總經理及其他關係人	<u>\$ 25,972</u>	<u>\$ 31,300</u>

本公司向關係人支付之佣金（依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核發，列入營業成本項下）係經雙方議定並按約支付，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4. 租金支出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蔡文俊	<u>\$ -</u>	<u>\$ 36</u>

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約按月支付租金，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5. 租金收入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鴻聯公司	\$ 24	\$ 48
公勝財顧	48	48
	<u>\$ 72</u>	<u>\$ 96</u>

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約收取租金，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5,202	\$ 27,076
退職後福利	711	754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	336	-
	<u>\$ 36,249</u>	<u>\$ 27,830</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捐贈 3,000 千元及 4,000 千元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該公益信託成立目的係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實踐公益理念為宗旨。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除附註八所述外，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向銀行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4,582	\$ 81,141
建築物	<u>5,843</u>	<u>49,640</u>
	<u>\$ 20,425</u>	<u>\$130,781</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面額／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100 甲 9 公債	-	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0	\$ 1,998	-	\$ 1,998	已質押供作擔保
	政府公債－102 甲 6 公債	-	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	-	1,000	已質押供作擔保
					<u>\$ 2,998</u>	-	<u>\$ 2,998</u>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認列之		本年度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金額	去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年度損失	投資損失	股利分派情形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本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	\$7,000	\$7,000	700,000	100	\$ 978	(\$ 354)	(\$ 354)	\$ -	\$ -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文俊

